

#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BELIKE Chemical Co., Ltd)

(住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 12 号投资大厦 702 房)

**BELIKE**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 1、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11年11月17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1年至2013年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2、出口退税依赖风险

公司拥有自主进出口经营权，2012年公司未取得出口退税权，2013年1-10月中山华明泰公司采用生产型企业“免抵退”方式，2013年10-12月公司采用外贸企业出口退税方式，主要产品享受出口退税优惠政策，2014年1-5月、2013年度、2012年度发行人的出口退税额分别为64万元、156万元和0万元，占当期净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33%和0%，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对出口退税形成重大依赖。

### 二、应收账款回收及坏账计提比例较低风险

公司2014年5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分别为57,206,615.37元、51,537,801.50元、45,916,690.89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7.14%、22.34%、23.70%，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同时公司对1年以内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1年以内应收账款按照5%计提坏账准备，则追溯调整报告期前期要补提坏账准备1,657,079.24元，报告期内2014年1-5月、2013年度、2012年度分别要补提坏账准备为178,227.59元、260,488.22元、184,901.89元，占报告期各期间合并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1.23%、5.55%、9.10%。

### 三、对供应商过于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硬脂酸等原料，其占总采购交易比例较高，2014年1-5月、2013年度、2012年度向中耀化工的采购额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9.90%、36.82%、39.79%，公司存在一定的对关联供应

商依赖的风险。尽管公司和关联方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交易为公允定价，但是该交易还是会给企业带来一定的风险，因为其所占的比例较高，一旦关联方违约，将对公司带来主要原材料供应风险。

#### 四、主要经营性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上述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如果相关借款到期无法偿还，则上述抵押物可能被债权人处置，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是硬脂酸，而硬脂酸的上游原料为棕榈油，由于棕榈油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受国际金融形势、气候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加之近年来国际经济环境变动剧烈，导致硬脂酸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走势难以预测。由于签订硬脂酸采购合同到生产交付存在一定的时间跨度，产品销售价格变动较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具有滞后性，因此，公司面临着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成本风险。

#### 六、期货投资收益不确定性风险

2014年1-5月、2013年度，公司期货投资收益分别为153,766.00元、882,772.81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05%、14.28%，由于期货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及风险性，如投资不当，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七、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作为高科技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 八、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公司在2013年1月25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 九、环保处罚风险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公司所处行业为重污染行业。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必要的环保资质,已履行必要的环保手续,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因环保问题受环境保护部门处罚。但如未来因国家政策变化提高排放标准或因公司自身的原因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则公司存在被环保部门通报或限期整改,甚至行政处罚的风险。

## 十、股东回购股份风险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过程中原股东(郭向荣、张惠明、杨剑、战伟,下称“原股东”)和新股东(科创公司)于2009年4月3日签署了《关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根据该《投资协议》的约定,原股东向科创公司做出如下承诺:(1)2009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2009-2011年三个会计年度内,公司每年销售收入应保持持续增长,每年实际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比上年的增长比率应不低于30%;(3)科创公司投资后,公司每年需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红,且每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30%;(4)科创公司投资满四年后,在公司未能在中国大陆地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下,若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权的,现有股东应同意其按《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并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如有第三人受让的,现有股东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如无第三方受让的,现有股东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股权转让价款由现有股东以连带责任方式在一年内付清。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显示,本次增资过程中原股东的上述承诺履行情况如下:(1)2009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0,059,555.77元,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2009-2011年三个会计年度内,公司每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3,043,492.16元、149,667,603.28元、190,278,602.89元,保持持续增长;每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为10,059,555.77元、2,652,777.83元、3,246,125.10元,2010年、2011年增长率未达到30%;(3)科创公司2009年投资至今,公司仅在2012年向股东分红200

万元，未实现每年分红；（4）科创公司投资已满四年，但公司尚未能在中国大陆地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原股东上述第（2）、（3）、（4）项承诺未实现的情形已构成违约，科创公司有权要求原股东赔偿实际损失或回购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科创公司未提出相关请求。

根据公司提供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决议，科创公司同意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4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战伟出具的承诺如下：

一、若科创公司按《投资协议》内容要求承诺人受让其全部股权，在无第三方受让的情形下，承诺人将以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华明泰股份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并且承诺人承诺以连带责任的方式在一年内付清股权转让款。

二、承诺人就上述股权受让事宜与科创公司不存在任何争议或者任何潜在争议，承诺人在上述股权受让事宜发生时将与科创公司协商一致，妥善处理有关股权受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采取以下解决股权受让事宜，并保证股权受让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因公司经营稳步发展，产品技术工艺不断提升，公司业绩有望逐步上升，可以通过直接寻找、沟通，以较合理的股权转让价格引进新的投资者。

2、若公司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权，则可吸引新投资者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股权。

3、承诺人以自己的股东分红、自筹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股权，并且承诺人保证处置上述资产不会对华明泰股份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三、基于承诺人张惠明已不是公司的股东，承诺人郭向荣、杨剑同意对张惠明应承担的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4 年 8 月 13 日，公司现有股东与科创公司签订《关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

一、各方一致同意在华明泰股份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个月后，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份的，则：

1、现有股东应同意其按照《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的华明泰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公司股东郭向荣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如有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

2、如无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若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股份当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交易价格，则郭向荣应按照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股份当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交易价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股份转让价款由郭向荣按照转让时有效的关于国有产权转让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支付。

二、各方一致同意若华明泰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31 日之前未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份的，则：

1、现有股东同意其按照《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的华明泰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郭向荣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如有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

2、如无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具体的评估基准日由各方另行商定。股份转让价款由郭向荣按照转让时有效的关于国有产权转让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支付。

除科创公司以外的现有股东一致同意，就郭向荣受让科创公司转让股份的义务向科创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	3
二、应收账款回收及坏账计提比例较低风险 .....	3
三、对供应商过于依赖的风险 .....	3
四、主要经营性资产抵押风险 .....	4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4
六、期货投资收益不确定性风险 .....	4
七、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	4
八、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	4
九、环保处罚风险 .....	5
十、股东回购股份风险 .....	5
目录 .....	8
释义 .....	10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2
二、股份挂牌情况 .....	12
三、公司组织结构 .....	14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6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4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4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6
八、相关机构 .....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0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30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31
三、公司商业模式 .....	35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6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44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5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62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62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64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	64
五、挂牌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情形以及相关措施 .....	65
四、同业竞争 .....	66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75
一、财务报表 .....	75
二、审计意见 .....	99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99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00
五、主要税项 .....	109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	110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往来、关联交易 .....	152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62

九、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63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3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4
十二、公司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6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17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3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74
三、律师声明 .....	175
四、审计机构声明 .....	176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77
第六节 附件 .....	17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7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78
三、法律意见书 .....	178
四、公司章程 .....	17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178

##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华明泰股份	指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华明泰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科创公司	指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百利合控股	指	百利合控股有限公司
中山百利合	指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威格德	指	中山市威格德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华明泰	指	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百利合	指	连云港百利合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中耀化工	指	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新松村化工	指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珂宁化工	指	广州珂宁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百利德	指	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天益	指	中山市天益聚合物有限公司
深圳百利合	指	深圳市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
工商局	指	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民众分公司	指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广信评估	指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塑料助剂	指	用于塑料基础原材料（合成树脂）改性的化学助剂
PVC	指	学名为聚氯乙烯树脂，五大通用塑料之一，简称 PVC
PE	指	学名为聚乙烯树脂，五大通用塑料之一，简称为 PE
CPE	指	PVC 塑料助剂的一种，用作 PVC 抗冲改性剂，学名为氯化聚乙烯，简称为 CPE

ACR	指	学名为丙烯酸酯类共聚物 (Acrylic Additives) , 简称为 ACR 主要用做硬质 PVC 加工过程中的加工助剂和抗冲改性剂
MBS	指	PVC 塑料助剂的一种, 用作 PVC 抗冲改性剂, 学名为甲基丙烯酸甲酯- 丁二烯- 苯乙烯共聚物 (Methyl Methacrylate-Butadiene-Styrene) , 简称为 MBS
抗冲性能	指	通过动能与热能之间的互相转换, 或者是通过产生形变吸收外部能量, 来抵抗外力破坏的性能
耐候性	指	材料如涂料、建筑用塑料、橡胶制品等, 应用于室外经受气候的考验, 如光照、冷热、风雨、细菌等造成的综合破坏, 其耐候能力叫耐候性
表观消费量	指	产量加上净进口量, 即表观消费量=进口量-出口量+产量
熔融法	指	将硬脂酸熔化后直接加入相应的金属盐粉末, 在一定温度下加入催化剂催化反应, 然后经过冷却成片状固体, 再经过粉碎即得成品
一步水法	指	采用工业硬脂酸与相应的水溶性金属盐在同一台特制的设备内完成中和及复分解反应, 进而干燥制得成品
HSF	指	无有害物质 (Hazardous Substances Free) 的缩写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LIKE Chemical Co.,Ltd

法定代表人：郭向荣

设立日期：2009年1月12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3年1月25日

注册资本：3,266万元

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2号投资大厦702房

邮编：528437

信息披露负责人：苏方

电话号码：0760-85705783

传真号码：0760-85705727

电子信箱：tom8985@126.com

组织机构代码：68441375-3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具体为硬脂酸盐和其他类化工助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营业务：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氯乙烯热稳定剂、非危险化学品助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831750

股票简称：华明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3,266.00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根据《公司法》，郭向荣、科创公司、杨剑、郭晓霞、战伟与曾朝烨作为发起人，其所持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截至目前，成立已超过一年。</p> <p>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郭向荣、杨剑、郭晓霞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所持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p>	公司无此项。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p>根据《公司法》，郭向荣现任公司董事长、杨剑现任公司董事、战伟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曾朝烨曾任公司董事（2014 年 2 月 26 日离职）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其他股东	<p>根据《公司法》，科创公司作为发起人，其所持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p> <p>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截至目前，成立已超过一年。</p>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取整
郭向荣	董事长	903.00	27.65%	否	225.75
科创公司	无	839.00	25.69%	否	83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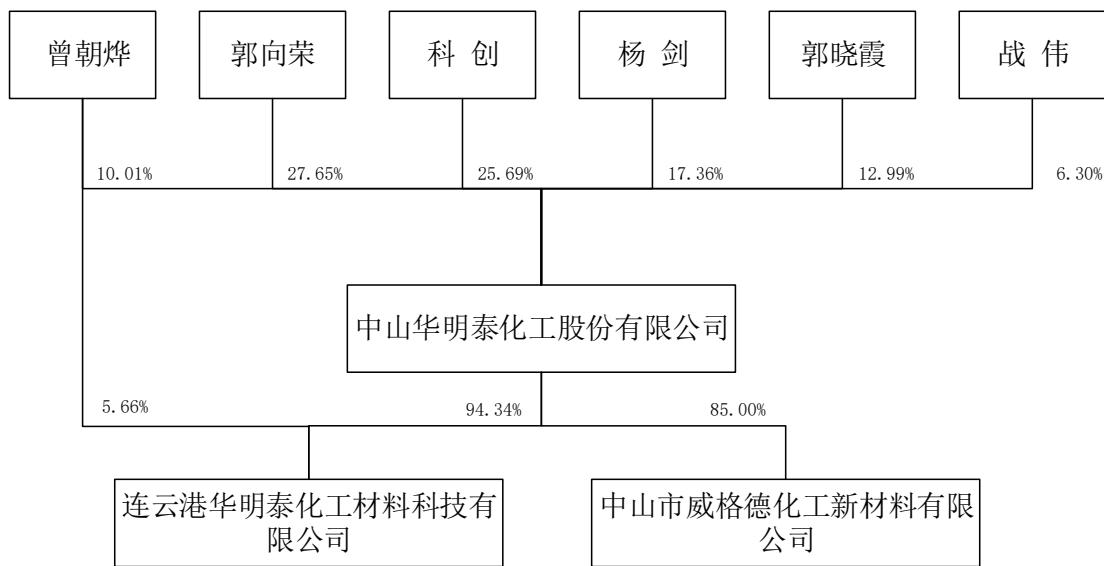
杨剑	董事	567.00	17.36%	否	141.75
郭晓霞	无	424.20	12.99%	否	141.40
曾朝烨	无	327.00	10.01%	否	327.00
战伟	监事会主席	205.80	6.30%	否	51.45

### （三）股票转让方式

成功挂牌后，公司将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股票转让。

### 三、公司组织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郭向荣	903.00	27.65%	自然人股东	无
科创公司	839.00	25.69%	法人股东	无
杨剑	567.00	17.36%	自然人股东	无
郭晓霞	424.20	12.99%	自然人股东	无
曾朝烨	327.00	10.01%	自然人股东	无
战伟	205.80	6.30%	自然人股东	无
合计	3,266.00	100.00%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股东郭向荣与郭晓霞为兄妹关系外，各股东之间

不存在关联关系。

郭向荣，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毕业于天津工业大学纺织化学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山市第十三届党代会代表。2003年6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任董事；2009年1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成立于1992年11月5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000039026。公司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4301房自编号1房；法定代表人何荣；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经营期限自1992年11月5日至2015年5月12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科创公司股东及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法人股东	无
<b>合计</b>	<b>50,000.00</b>	<b>100%</b>	-	-

杨剑，男，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齐齐哈尔大学分析化学专业，本科学历。1982年至1989年就职于黑龙江牡丹江印染厂，任技术科长；1989年9月至1991年2月就职于牡丹江计委经济技术研发中心，任研发中心主任；1991年2月至1994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助剂厂，任生产厂长；1996年6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3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担任中山百利德监事、2013年6月起担任中山市天益聚合物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2014年2月起担任华明泰股份董事，任期三年，自2014年2月26日至2017年2月25日。

郭晓霞，女，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毕业于内蒙古农牧学院财会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

曾朝烨，男，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兽医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3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佛山市耀信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曾任股份公司董事，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4年2月26日。

战伟，男，195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0月毕业于齐齐哈尔车辆二厂职工大学，大专学历，2002年8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任经理。2009年1月华明泰有限设立后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职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 （三）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为郭向荣、杨剑、郭晓霞，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其理由及依据为：

1、报告期内，自然人郭向荣（持有公司27.65%的股份），杨剑（持有公司17.36%的股份），郭晓霞（持有公司12.99%的股份）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公司58%的股份，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三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对公司经营和财务享有控制权。

2、报告期内一致行动人及其提名董事变动情况如下，董事人数保持为3人，占董事会半数以上：

职位	2014.2.10至今	2012.11.17-2014.2.9	2012.1.1-2012.11.16
董事	郭向荣、杨剑、周晓霞、邹向、王海（由郭向荣提名）	郭向荣、曾朝烨（由郭向荣提名）、周晓霞、邹向、王海（由郭向荣提名）	郭向荣、曾朝烨（由郭向荣提名）、周晓霞、邹向、王海（由郭向荣提名）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月12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200518，法定代表人：张惠明，企业

住所为中山市民众镇沙仔工业园，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氯乙烯热稳定剂；非危险化学品助剂的技术研发。

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0万元，2008年12月11日，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永信报验字（2008）G-246号），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1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杨剑、郭向荣、张惠明、战伟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20万元，经营期限：2009年1月12日至2029年1月12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1	郭向荣	货币	903.00	43.00%	180.60
2	杨剑	货币	567.00	27.00%	113.40
3	张惠明	货币	525.00	25.00%	105.00
4	战伟	货币	105.00	5.00%	21.00
合计			2,100.00	100.00%	42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4月22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从2,100万元增至2,939万元，新增出资839万元由科创公司出资，原股东根据认缴出资额增加出资1680万元，至此，原股东认缴出资额已全额到位，科创公司投资总额为1,995万元，其中839万元进入注册资本，其余1,156万元溢价款在符合条件后转资本公积（暂作应付科创公司债务，达到符合业绩承诺后转资本公积）。公司营业期限从20年变更为永续经营。同日，公司股东签订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9年5月20日，正中珠江出具《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9]第09003170010号），经审验，截至2009年4月2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2,519万元，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939万元。

2009年7月10日，中山市工商局对有限公司以上变更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本次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1	郭向荣	货币	903.00	30.72%	722.40	903.00
2	科创公司	货币	839.00	28.55%	839.00	839.00

3	杨剑	货币	567.00	19.29%	453.60	567.00
4	张惠明	货币	525.00	17.86%	420.00	525.00
5	战伟	货币	105.00	3.57%	84.00	105.00
合计			2,939.00	100.00%	2,519.00	2,939.00

2010年3月19日,华明泰有限股东会决议将科创公司的附条件溢价款1,156万元转入资本公积,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科创公司投资溢价款1,156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公司股东郭向荣2009年与机构投资者科创公司进行接触就科创公司投资华明泰达成了初步意向,科创公司派遣人员对华明泰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后,按照公司2009年预计净利润1000万的7倍对公司股权进行了定价,根据该定价公司股权总价值为7000万元,双方协议增资完成后的总股本为3000万元,计算得出定价约为每股2.33元,科创公司实际投资1995万元,占有股本839万元,每股定价约为2.33元。

本次增资过程中原股东(郭向荣、张惠明、杨剑、战伟,下称“原股东”)和新股东(科创公司)于2009年4月3日签署了《关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根据该《投资协议》的约定,原股东向科创公司做出如下承诺:(1)2009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2009-2011年三个会计年度内,公司每年销售收入应保持持续增长,每年实际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比上年的增长比率应不低于30%;(3)科创公司投资后,公司每年需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红,且每一会计年度的现金分红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30%;(4)科创公司投资满四年后,在公司未能在中国大陆地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况下,若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权的,现有股东应同意其按《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并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如有第三人受让的,现有股东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如无第三方受让的,现有股东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股权转让价款由现有股东以连带责任方式在一年内付清。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显示,本次增资过程中原股东的上述承诺履行情况如

下：（1）2009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0,059,555.77元，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2009-2011年三个会计年度内，公司每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3,043,492.16元、149,667,603.28元、190,278,602.89元，保持持续增长；每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为10,059,555.77元、2,652,777.83元、3,246,125.10元，2010年、2011年增长率未达到30%；（3）科创公司2009年投资至今，公司仅在2012年向股东分红200万元，未实现每年分红；（4）科创公司投资已满四年，但公司尚未能在中国大陆地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原股东上述第（2）、（3）、（4）项承诺未实现的情形已构成违约，科创公司有权要求原股东赔偿实际损失或回购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科创公司未提出相关请求。

根据公司提供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决议，科创公司同意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4年7月20日，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战伟出具的承诺如下：

一、若科创公司按《投资协议》内容要求承诺人受让其全部股权，在无第三方受让的情形下，承诺人将以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华明泰股份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并且承诺人承诺以连带责任的方式在一年内付清股权转让款。

二、承诺人就上述股权受让事宜与科创公司不存在任何争议或者任何潜在争议，承诺人在上述股权受让事宜发生时将与科创公司协商一致，妥善处理有关股权受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采取以下解决股权受让事宜，并保证股权受让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因公司经营稳步发展，产品技术工艺不断提升，公司业绩有望逐步上升，可以通过直接寻找、沟通，以较合理的股权转让价格引进新的投资者。

2、若公司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权，则可吸引新投资者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股权。

3、承诺人以自己的股东分红、自筹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股权，并且承诺人保证处置上述资产不会对华明泰股份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三、基于承诺人张惠明已不是公司的股东，承诺人郭向荣、杨剑同意对张惠明应承担的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4年8月13日，公司现有股东与科创公司签订《关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

一、各方一致同意在华明泰股份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个月后，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份的，则：

1、现有股东应同意其按照《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的华明泰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公司股东郭向荣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如有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

2、如无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若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股份当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交易价格，则郭向荣应按照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股份当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交易价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股份转让价款由郭向荣按照转让时有效的关于国有产权转让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支付。

二、各方一致同意若华明泰公司在2015年1月31日之前未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份的，则：

1、现有股东同意其按照《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的华明泰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郭向荣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如有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

2、如无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具体的评估基准日由各方另行商定。股份转让价款由郭向荣按照转让时有效的关于国有产权转让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支付。

除科创公司以外的现有股东一致同意，就郭向荣受让科创公司转让股份的义务向科创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19日，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张惠明将其持有的公司14.43%的股权

(注册资本出资额424.20万元)以424.20万元转让给郭晓霞,将其持有的公司3.43%的股权(注册资本出资额100.80万元)以100.80万元转让给战伟。同日,张惠明分别与郭晓霞、战伟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11年5月27日,中山市工商局对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1	郭向荣	货币	903.00	30.72%	903.00
2	科创公司	货币	839.00	28.55%	839.00
3	杨剑	货币	567.00	19.29%	567.00
4	郭晓霞	货币	424.20	14.43%	424.20
5	战伟	货币	205.80	7.00%	205.80
合计			2,939.00	100.00%	2,939.00

#### (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5月16日,华明泰有限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①公司引入合适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公司各股东放弃股权优先购买权;②原则上,增资扩股的作价不低于公司评估之净资产;另外不低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当时购买之单价。③在此基础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增资方案。

2011年5月31日,中山市安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中安资评第【2011】052501号),经评估,以2010年12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69,062,026.73元。

2011年7月1日,公司向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发出函件,申请确认①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69,062,026.73元,股本为2939万元,溢价比例(每股净资产)为2.35元;②2009年国资入股时溢价比例(每股净资产)为2.37元;③决定本次增资的溢价比为2.37元;④新增股东为曾朝烨,增资股权比例为10.01%,增资金额为775万元,其中,327万元作为注册资本,448万元作为溢价部分转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1年7月12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从2,939万元增加至3,266.00万元,原股东出资数额不变,新增出资327万元由曾朝烨出资;曾朝烨投资总额为775万元,其中327万元进入注册资本,其余448万元作为溢价进入

公司资本公积。同日，有限公司及股东郭向荣、科创公司、杨剑、郭晓霞、战伟与曾朝烨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

2011年7月25日，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永信报验字（2011）G-168号），经审验，截至2011年7月22日，公司已收到曾朝烨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27万元，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266.00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1	郭向荣	货币	903.00	27.65%	903.00
2	科创公司	货币	839.00	25.69%	839.00
3	杨剑	货币	567.00	17.36%	567.00
4	郭晓霞	货币	424.20	12.99%	424.20
5	曾朝烨	货币	327.00	10.01%	327.00
6	战伟	货币	205.80	6.30%	205.80
合计			3,266.00	100.00%	3,266.00

2011年8月8日，中山市工商局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事宜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12年9月6日的《企业国有资产占有产权登记表》显示，国有产权登记管理机关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登记备案。

###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1、2012年3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聘请正中珠江作为股改审计机构。

2、2012年5月30日，正中珠江出具《审计报告》（广会所审字[2012]号第11005990018号），截至基准日2011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63,592,644.45元。

3、2012年6月8日，中广信评估出具《评估报告书》（中广信评报字[2012]第093号），截至基准日2011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6,552.56万元。

4、2012年10月23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出具《关于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粤科函财字[2012]1479号），同

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5、2012年11月5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63,592,644.45元折股3,266.00万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6、201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发起人及其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3,266.0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会议审议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应的折股方案；选举郭向荣、曾朝烨、周晓霞、邹向、王海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选举战伟、梁小红为公司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涂园园组成公司监事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登记注册等有关事宜。

7、2012年11月15日，正中珠江出具《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12]第11005990029号），经审验，截至2012年11月15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3,266.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266.00万元。

8、2013年1月25日，公司取得了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200518）。根据该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为“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2号投资大厦702房”，法定代表人为郭向荣，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66.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266.0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氯乙烯热稳定剂；非危险化学品助剂的制造；货物与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氯乙烯热稳定剂、非危险化学品助剂生产项目由分公司经营）”。

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向荣	货币	903.00	27.65%
2	科创公司	货币	839.00	25.69%
3	杨剑	货币	567.00	17.36%
4	郭晓霞	货币	424.20	12.99%
5	曾朝烨	货币	327.00	10.01%
6	战伟	货币	205.80	6.30%

合计	3,266.00	100%
----	----------	------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公司董事

1、郭向荣，股份公司董事长，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2、杨剑，股份公司董事，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3、周晓霞，女，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材料学专业，研究生学历。1997年6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3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就职于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下广东科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高级项目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4、邹向，男，196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研究生学历。1989年7月至2000年8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任科技干部；2000年8月至今就职于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就职于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下广东粤科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高级项目经理，2010年8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5、王海，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99年3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内蒙古蒙利中蒙制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职务；2009年1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1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 （二）公司监事

1、战伟，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股东情况”。

2、梁小红，女，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7月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5月至今就职于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就职于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下广东科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兼任广东韶配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7月起担任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3、涂园园，女，198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4月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深圳发现资源广告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2010年3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人事专员。2011年11月起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王海，股份公司总经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董事”。

2、王利军，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9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中山国际玩具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年8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2年至今就职于冠和（北流）玩具有限公司，任监事；2012年11月起担任股份公司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6日。

##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95,600,472.57	90,892,398.10	96,433,574.63
固定资产	40,160,620.32	40,533,135.05	35,660,203.09
在建工程	806,199.99	427,087.82	-
无形资产	6,422,473.33	6,491,203.22	6,631,990.40
资产总额	144,086,074.30	139,042,303.59	139,463,953.85
负债总额	72,135,686.05	68,678,900.25	73,938,257.90
股东权益	71,950,388.25	70,363,403.34	65,525,695.95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权益	70,860,382.72	69,260,379.95	64,509,059.17

###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00,118,430.24	230,690,824.88	193,720,571.99
净利润	1,586,984.91	4,695,511.96	2,031,999.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0,002.77	4,751,320.78	2,001,39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6,292.00	2,919,928.29	1,780,582.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9,309.86	2,975,737.11	1,749,976.80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775,154.18	-842,499.58	11,105,53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257,797.45	-8,168,267.17	-2,349,10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710,966.67	398,695.55	-19,773,812.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845,284.83	-8,810,370.76	-10,998,471.9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86,010.38	13,140,725.55	21,951,096.31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4,408.61	13,904.23	13,946.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195.04	7,036.34	6,552.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086.04	6,926.04	6,450.91
每股净资产(元)	2.2	2.15	2.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7	2.12	1.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41%	45.73%	49.28%
流动比率(倍)	1.33	1.32	1.3
速动比率(倍)	1.2	1.2	1.16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011.84	23,069.08	19,372.06
净利润(万元)	158.70	469.55	203.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0.00	475.13	20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1.63	291.99	178.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2.93	297.57	175.00
毛利率(%)	14.02	16.16	14.92
净资产收益率(%)	2.28	7.1	3.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1	4.45	2.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5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5	0.0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4	4.73	4.28
存货周转率(次)	10.03	20.61	1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77.52	-84.25	1,110.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0.03	0.34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7)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 八、相关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34

项目小组负责人：文进

项目小组成员：杨成虎、卢穗冈、黄道波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锦凯

住所：中国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3号维多利广场A座51楼

邮编：510620

联系电话：020-85277001

传真：020-85277000

经办律师：戎魏魏、唐云云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蒋洪峰

办公场所：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

联系电话：020-83939698

传真：020-83800977

经办注册会计师：姚静、郑健钊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锦东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300号金安大厦17楼

联系电话：020-83637841

传真：020-83637840

经办注册评估师：汤锦东、陈仲华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化工助剂领域的相关产品研发、制造，主营业务是生产、销售硬脂酸盐（锌、钙、镁、钡等）系列和其他类化工助剂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比例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硬脂酸锌 BT	28,759,546.55	29.08	68,102,465.00	30.15	62,167,432.79	32.66
硬脂酸锌 BS	42,185,671.71	42.66	91,053,080.09	40.31	76,113,115.20	39.99
硬脂酸钙	22,039,027.71	22.29	49,572,481.82	21.95	38,654,093.01	20.31
其他	5,903,418.81	5.97	17,136,438.96	7.59	13,408,529.08	7.04
合计	<b>98,887,664.78</b>	<b>100.00</b>	<b>225,864,465.87</b>	<b>100.00</b>	<b>190,343,170.08</b>	<b>100.00</b>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目前公司以无毒环保型硬脂酸盐、聚氯乙烯热稳定剂为主导产品，专业研发、生产、销售硬脂酸锌、硬脂酸钙以及其他类化工助剂系列产品。具体产品应用领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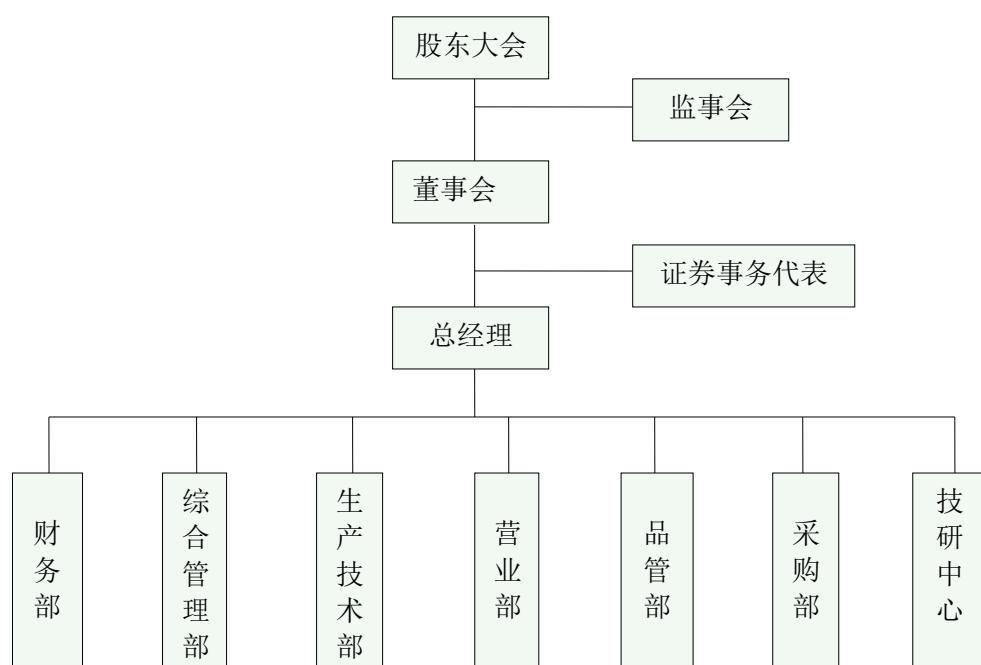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功能及消费群体等方面介绍
1	优良透明、打磨性能助剂（硬脂酸锌 BT 系列）	主要适用于涂料生产客户，具有透明、平光、易消泡、打磨、分散性能优良等性能
2	颗粒级硬脂酸锌（硬脂酸锌 BS 系列）	主要适用于塑料生产客户，具有易分散、抗压析、初期着色良好等优点
3	超薄片状硬脂酸锌（硬脂酸锌 BS 系列）	主要用于塑料方面的客户，具有润滑性、透明性、初期着色良好等优点
4	颗粒级硬脂酸钙	主要适用于塑料生产客户，具有润滑性、易分散、长效热稳定性良好等优点
5	软质稳定剂	主要适用于塑料生产客户，具有易分散、热稳定性和润滑性良好、兼具光稳定、抗硫化、耐候等优点，能完全取代铅盐、有机锡稳定剂
6	高效润滑金属羧酸盐	主要适用于塑料生产客户，具有分散良好，无硫化污染，润滑良好，抗压析、初期着色良好，对发泡制品效果良好，脱模性优良等特点
7	MT—360	主要适用于塑料生产客户，可以螯合金属离子，防止氯化

		物催化降解，抑制钙锌稳定剂使用过程的“锌烧”现象，辅助热稳定剂良好，具有良好的润滑性能
8	环境友好型涂布润滑剂	主要应用于造纸行业，主要作用是通过降低界面张力，使湿涂层表面的平滑性、流动性得到最大改善；易于在纸上流平铺展，很好地改善涂料的涂布适应性；并通过赋予干涂层一定的可塑性和滑移性来改善涂层表面，以获得较好的压光适应性；并通过减少或消除起毛、掉粉来改善涂层的成品性能；亦可作为橡塑制品的隔离剂
9	PE 木塑润滑剂	主要适用于工程塑料生产客户，加快塑化作用，降低熔体粘度；减小扭矩以及能耗；提高物料在挤出挤桶内以及口模面上的脱模性

上表中公司产品与主营业务收入分类的对应关系如下：其中 1 对应“硬脂酸锌 BT”，2、3 对应“硬脂酸锌 BS”，4 对应“硬脂酸钙”，5-9 均对应“其他”。

##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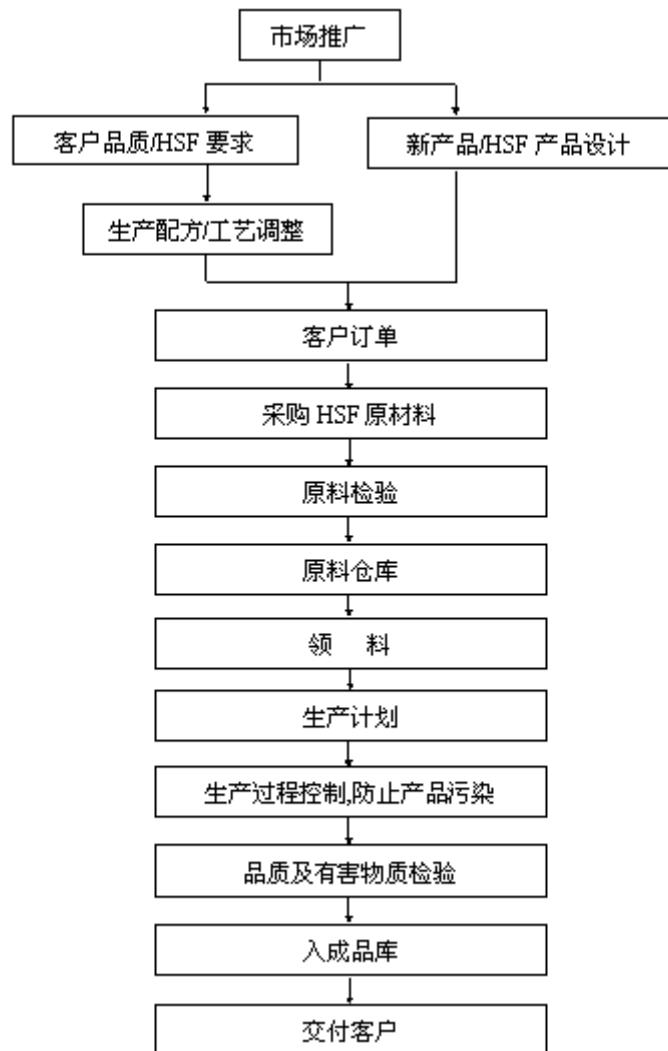
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主要职责
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完善公司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财会各专业体系，辅助管理层进行经营决策
综合管理部	负责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并检查实施情况，促进各项工作规范化管理；负责公司资料、信息等管理，以及宣传报道工作；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制度完善、员工培训、薪酬福利、绩效管理等管理工作
生产技术部	负责公司现场产品标识，并组织各生产单位进行订单生产，按时、按质完成订单出货；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和应急求援预案，并检查督促实施；负责生产车间、动力、仓库及工艺单位的全面管理；负责生产所需的人员、设备、工具及配件等资源的调配；负责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生产过程控制，贯彻工艺纪律，抓好文明生产、安全生产；组织生产能力的测定和规划，编制生产计划做好生产组织调度及销售的衔接
营业部	负责产品的销售，营销方案的制订和实施及市场推广；负责产品售后服务工作；负责客户沟通和客户投诉处理的组织工作；负责客户满意度的调查和分析；负责了解、识别、传达客户对有害物质管制要求；负责国内外各地区市场进行调查，并收集有关市场信息；负责与社会各界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做好营销业务活动的接待和服务工作；负责公司及产品的广告宣传；通过分析、预测市场需求，进行营销策划；组织开展产品的售前服务
品管部	负责原材料、半成品和成品的检验以及公司计量器具的管理；负责不合格品的控制（具体组织、实施、监督、反馈）；负责质量/HSF/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维护、审核和纠正预防措施的监督执行；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有害物质控制标准；负责组织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有害物质检测；负责组织质量信息的收集和处理；以及质量成本的管理；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食品安全的控制及标准制定；负责顾客提供样品的管理
采购部	负责原材料绿色供应商的评估；负责公司采购品的采购过程控制，向供应商提出采购要求，必要时应提出HSF要求以及ISO22000的要求；负责与财务部协调资金周转问题并避免资金调拨风险；负责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并选择合格之供应商满足顾客需求
技研中心	负责新产品研发，综合考量HSF和ISO22000的规范要求；配合营业部的市场开拓，开展样品试制、指导试样使用；负责制定相关产品的生产工艺，指导车间工艺员正确实施；负责从相关部门了解品质问题和质量投诉，从而实施技术改进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1、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2、主要生产方法

公司针对主要的基础产品有两种生产方法。第一种为熔融法，第二种为一步水法。下面逐一做介绍：

### (1) 熔融法

熔融法，又称干法或一步法，是指将硬脂酸熔化后直接加入相应的金属盐粉末，在一定温度下加入催化剂催化反应，然后经过冷却成片状固体，再经过粉碎即得成品。熔融法是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的生产工艺。

本工艺选用工业级硬脂酸(棕榈酸和硬脂酸为主要成分的混合物)。金属盐选用间接法生产。硬脂酸酸值和金属盐含量决定着反应物料配比，物料称量不准确，容易致使反应不彻底，最终会影响产品的应用性能。反应彻底与否还取决于反应温度、反应时间及催化剂的选择与用量。本反应可在较宽的范围内进行，但反应温度过低或过高都会影响产品质量。熔融法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 (2) 一步水法

一步水法采用工业硬脂酸与相应的水溶性金属盐，在同一台特制的设备内完成中和及复分解反应，进而干燥制得成品。

## 3、生产工艺创新

公司在生产工艺创新方面，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熔融法是最清洁的生产工艺之一，但缺点是由于反应介质是液相与固相间反应，会导致反应的不均与反应的不彻底，进而影响品质。公司采用特种高温高压强力反应装置，以实现物料充分接触、反应速率可控和反应完全的目标。

(2) 针对不同客户群体，实现了对产品的形态设计和多样化，以满足客户使用和品质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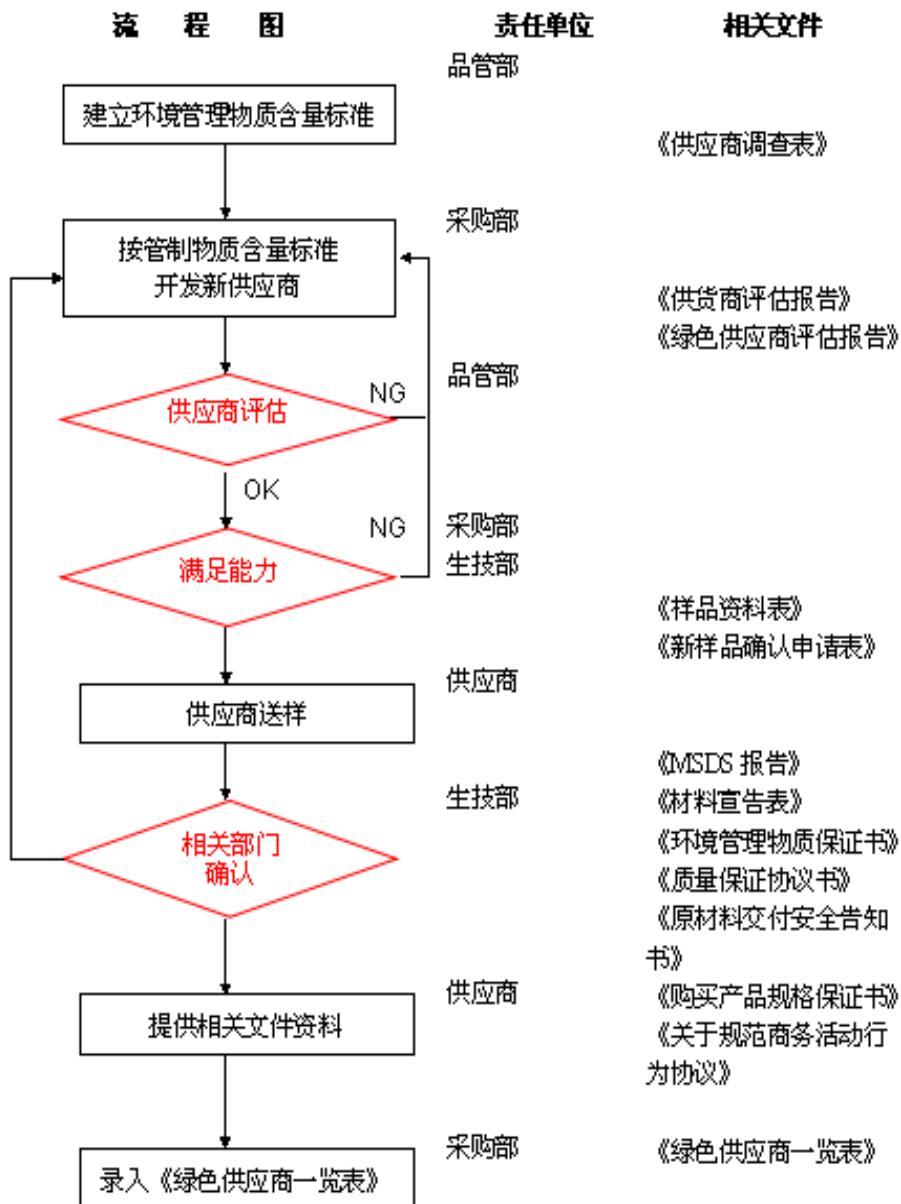
(3) 对产品进行了改性以增加其应用功能并能满足特殊要求。

(4) 一步水法解决了介质回收与再利用问题，成为更简洁、廉价与环境友好的生产方法。

## 4、绿色供应商鉴定流程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预生产计划编制采购需求，向公司选定的合资格供应商发出采购申请，采购的原材料经过品管部门验收通过后入库。其中公司制订了绿色供应商鉴定流程，并根据该流程建立了绿色供应商一览表。

绿色供应商鉴定流程如下：



### 三、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具体如下：

**采购模式：**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预生产计划编制采购需求，向公司选定的合资格供应商发出采购申请，采购的原材料经过品管部门验收通过后入库。

**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协议（订单）及客户的潜在需求编制年、月度预生产计划，并合理调配各车间、设备、人力等资源，协调各部门配合生产进度，完成生产计划和客户订单。

**销售模式：**公司采取面对客户直接销售的模式为主，凭借公司产品质量和信

誉，在下游市场中已经形成了一定的知名度，客户群不断扩大。另外公司通过主动拜访新客户、定期回访老客户、参加国内外有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展会、建立网站和广告渠道和提升售后增值服务等等方式获得新的市场信息和业务资源。每一张订单均由公司的营销和技术人员分析客户需求并提出解决方案，并与客户进一步商谈，从而最终签订销售合同。

盈利模式：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主要通过销售硬脂酸盐、聚氯乙烯热稳定剂、其他类化工助剂产品实现公司业务收入及利润。

##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以及行业经验积累与创新，主要包括熔融法技术、一步水法技术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描述
1	熔融法技术	将硬脂酸熔化后直接加入相应的金属盐粉末，在一定温度下加入催化剂催化反应，然后经过冷却成片状固体，再经过粉碎即得成品。选用工业级硬脂酸(棕榈酸和硬脂酸为主要成分的混合物)。金属盐选用间接法生产。硬脂酸酸值和金属盐含量决定着反应物料配比，物料称量不准确，容易致使反应不彻底，最终会影响产品的应用性能。反应彻底与否还取决于反应温度、反应时间及催化剂的选择与用量。合成过程中，采用高温高压密闭悬浮反应方法，再加上独特的反应容器，生产避免了污染，没有废水排放，熔融法产品更倾向于应用商家的绿色环保使用。
2	一步水法技术	采用传统的工业硬脂酸和相应的水溶性金属盐为主要原料来生产。该技术分为中和、复分解两个反应以及洗涤和干燥两个过程。

产品所使用技术的研发过程如下：公司董事长郭向荣作为专业的化工技术人员，从 2000 年起便开始关注硬脂酸盐化工助剂的研究和开发。在公司成立后，以郭向荣为主的核心技术团队通过产品研发测试和工艺改进，掌握了熔融一步法的生产技术及工艺要点。随后，公司在此生产技术基础上，不断继续深入研发，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经获得 5 项发明专利、7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主要产品硬脂酸锌和硬脂酸钙的技术指标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	功能和用途	技术指标
1	硬脂酸锌	1、作为涂料行业的打磨剂； 2、作为塑料行业的润	硬脂酸锌根据用途有不同的分型：I型包括用于橡胶、塑料等加工的硬脂酸锌，II型包括用于涂料、油漆加工的硬脂酸锌。

		滑剂和脱模剂等。被广泛应用于苯乙烯树脂、酚醛树脂、胺基树脂、橡胶制品、纺织品、聚氯乙烯塑料以及化妆品等。	I型硬脂酸锌（对应公司的硬脂酸锌 BS 系列）：锌含量/%为10.3-11.3，游离酸（以硬脂酸计）/%≤0.8，加热减量/%≤1.0，熔点/℃为115-125，细度（0.075mm 筛通过）/%≥99.0 II型硬脂酸锌（对应公司的硬脂酸锌 BT 系列）：细度≤40 μm，分散性（级）≥8，附着力（级）≤2，防沉性（级）≥3，透明性（级）≥2，消泡性（级）≥3
2	硬脂酸钙	用作聚氯乙烯无毒稳定剂和润滑剂，被广泛应用于食品包装薄膜、医疗器械等要求无毒软质制品领域。在硬质制品中，与盐基性铅盐、铅皂配合可以提高凝胶化速度。还可作聚乙烯、聚丙烯的卤素吸收剂，油漆的平光剂等。	钙含量/%为5.9-7.1，游离酸（以硬脂酸计）/%≤0.5，加热减量/%≤3.0，熔点/℃≥140，细度（0.075mm）/%≥99.0

## （二）业务资源要素

### 1、无形资产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号	土地座落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1	中府国用（2013）第0800529号	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	10935 m <sup>2</sup>	工业用地	至2053年12月24日
2	赣国用（2011）第1145号	赣榆县海头镇大兴庄村经三路东侧	40000 m <sup>2</sup>	工业用地	至2059年2月28日

#### （2）专利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7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实际使用情况	使用期限或保护期
1	发明专利	ZL 2010 1 0019446.0	原始取得	2010.01.19	正常使用	20年
2	发明专利	ZL 2010 1 0180390.7	原始取得	2010.05.15	正常使用	20年
3	发明专利	ZL 2008 1 0030082.9	继受取得	2008.08.07	正常使用	20年
4	发明专利	ZL 2011 1 0101263.8	原始取得	2011.04.22	正常使用	20年

5	发明专利	ZL 2011 1 0096572.0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20年
6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13768.1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10年
7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13721.5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10年
8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13767.7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10年
9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13769.6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10年
10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14142.2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10年
11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13723.4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10年
12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113722.X	原始取得	2011.04.18	正常使用	10年

### (3) 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商标4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第1类	3084920	2003.05.07-2023.05.06	受让取得
2		第1类	9651484	2012.07.28-2022.07.27	注册取得
3		第1类	9651499	2012.10.14-2022.10.13	注册取得
4		第1类	9930026	2012.11.07-2022.11.06	注册取得

### (4) 公司域名

公司自有域名1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证书名称	有效期	发证机构	申请人
1	huamingtai.net	国际域名 注册证书	2009.07.14-2015.07.14	北京新网数码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 2、房屋所有权

### (1) 中山华明泰拥有的房屋产权

序号	产权证编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房屋用途	使用年限

1	粤房地权证中府字第0113017334号	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	6245.7 m <sup>2</sup>	工业	至2053年12月24日
2	粤房地权证中府字第0113017339号	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	424.02 m <sup>2</sup>	工业配套设施	至2053年12月24日
3	粤房地权证中府字第0113017340号	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	1766.80 m <sup>2</sup>	工业	至2053年12月24日

## (2) 连云港子公司拥有的房屋产权

序号	产权证编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房屋用途	使用年限
1	连房权证海字第T00000076号	赣榆县海头镇大兴庄村	7326.83 m <sup>2</sup>	工业	至2051年11月14日

## 3、公司租赁的房产

(1) 2011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与股东郭向荣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郭向荣租赁其拥有的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房屋，用于公司职工宿舍使用，租赁面积共计900平方米，租赁期自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 2012年3月30日，有限公司与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写字楼租赁合同》，向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2号投资大厦702房，用于公司办公使用，租赁面积共计259.6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2年4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3) 2012年8月15日，有限公司与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宿舍租赁合同》，向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新城创业园的员工宿舍A栋6楼635、636、637、638、639、640、641、642、643房屋，总计9套，双方约定上述宿舍仅用于住宿使用，租赁期限自2012年8月1日起至2015年7月31日止。

##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所有就公司业务合法经营所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包括：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IECQ合格证书，具体如下：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	------	------	------	-----	------

IECQ合格证书 (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电子零件质量评估制度)	2014年1月14日	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	IECQ-H NQAGB 11.0047 2	2017年1月13日	证书适用于以下活动范围内的所有电子零件、组件、相关物料和过程：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氯乙烯热稳定剂，非危险化学品助剂的设计和制造。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11年1月10日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34705	2017年1月8日	适用于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氯乙烯热稳定剂、非危险化学品的助剂研发、制造及销售。已经NQA根据标准ISO9001:2008审核和注册。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22000)	2012年4月13日	SGS	CH12/1123	2015年4月12日	Manufacture of zinc stearate,calcium stearate,magnesium stearate used as food plastic package ingredients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1年11月17日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GR2011140 00154	有效期三年	——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日期：2009年05月26日	中山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4420604625	——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日期 2013年3月6日	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01569939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注册登记日期2009年3月17日	中山海关	4420963046	2015年3月17日	——

注：对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年公司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取得中山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预计到年底审核完成。

民众分公司持有以下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部门	证书有效期
1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44200020 11002671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有限期至 2016-12-01

连云港华明泰持有以下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部门	证书有效期
1	连云港市排放污染许可证	赣环字第 380 号	赣榆县环境保护局	2017-06-15

#### (四)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主要设备和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其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 48.90%、36.17%、3.61%、0.60%、10.71%。其中运输设备和房屋及建筑物为非生产相关的设备, 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是公司生产设备。主要机器设备有: 反应釜、不锈钢粉碎机、导热油锅炉。

固定资产类型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3,552,355.62	19,640,038.01	83.39%	48.90%
机器设备	21,642,368.38	14,525,671.95	67.12%	36.17%
运输工具	2,202,441.63	1,451,355.02	65.90%	3.61%
电子设备	1,101,511.67	242,525.07	22.02%	0.60%
其他设备	5,633,399.45	4,301,030.27	76.35%	10.71%
<b>合计</b>	<b>54,132,076.75</b>	<b>40,160,620.32</b>	<b>74.19%</b>	<b>100.00%</b>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公司现有的机器设备主要为反应釜、不锈钢粉碎机、导热油锅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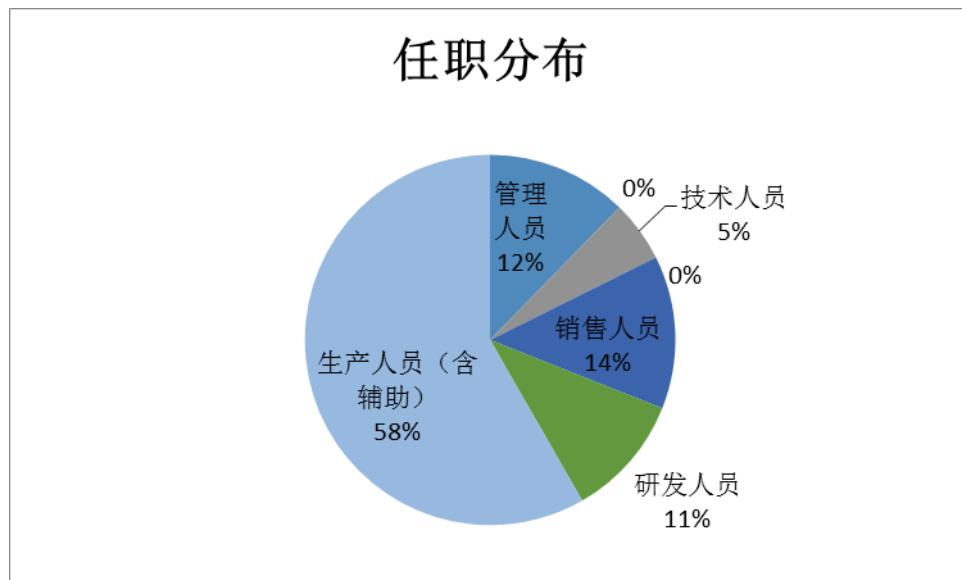
固定资产名称	反应釜	不锈钢粉碎机	导热油锅炉
数量	21	1	1
资产账面原值(元)	3,088,595.77	1,158,341.00	940,522.21
资产账面净值(元)	2,194,079.17	621,093.83	544,866.60
用途	用于对气、液、固三相搅拌化学反应等传热介质进行单元操作, 适用于工作介质易燃易爆、有毒及加氢、高压、真空、高速搅拌等填料密封无法使用的化学反应	用于粉碎干燥的脆性材料	用于供热, 采用三回程盘管设计, 系统设定了膨胀水油箱, 实现了低压高温供热
开工率	在相关装置设计生产时使用	在相关装置设计生产时使用	在相关装置设计生产时使用
所有权人	中山华明泰	中山华明泰	中山华明泰

##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87 人（含子公司），其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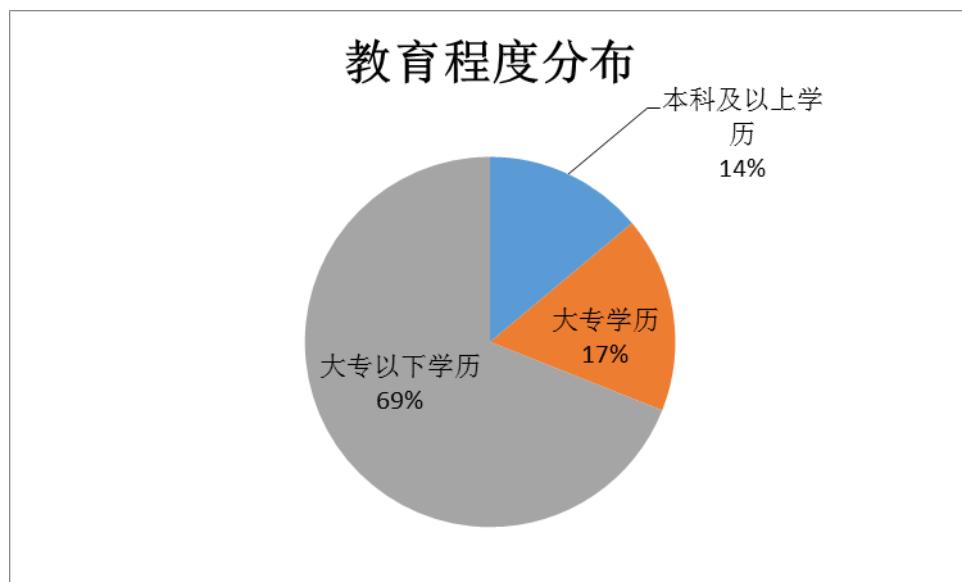
### 1、任职分布

按任职分布划分，其中管理人员 23 人，技术人员 10 人，销售人员 25 人，研发人员 20 人，生产人员（含辅助）109 人。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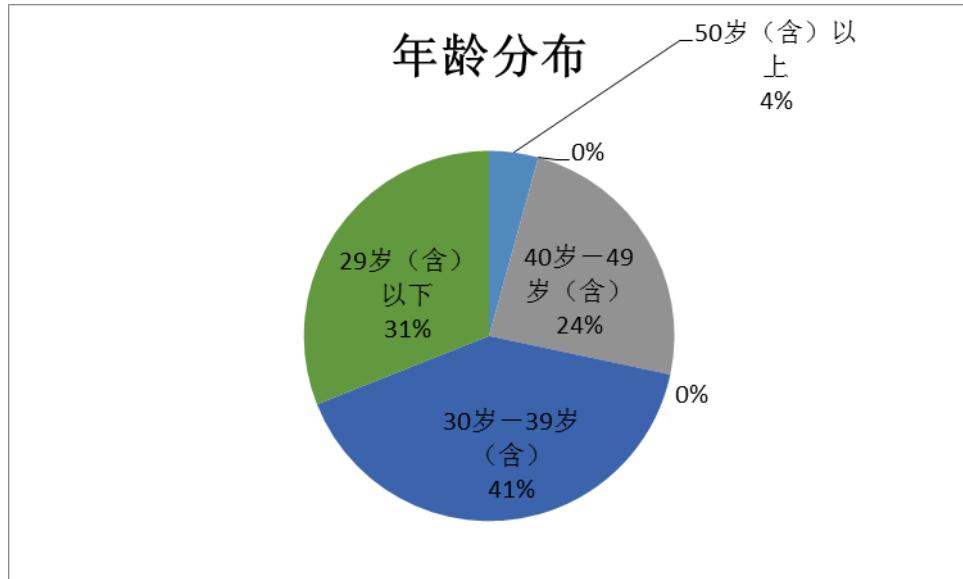
### 2、教育程度

按教育程度划分，公司有本科及以上学历 26 人，大专学历 32 人，大专以下学历 129 人。如下图所示：



### 3、年龄结构

按年龄结构划分，公司 29 岁（含）以下人数为 58 人，30 岁到 39 岁（含）的人数有 76 人，40 岁到 49 岁（含）的人数有 45 人，50 岁（含）以上的有 8 人。所下图所示：



#### 4、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互补性

从职能看，公司员工中生产人员占 58%，符合生产型企业生产人员为主的情况，同时公司重视产品研发和销售，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占比合计超过 16%，营销类人员占比为 14%；从教育程度看，公司属于生产型企业，生产工人数量较多，因此大专以下学历占比较高，14%的员工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17%的员工具备大专学历；从年龄结构看，公司员工年龄分布主要在 29 岁以下、30-39 岁两个区间内，并未出现员工老龄化或缺少较为年长具有经验的管理人员的情形，年龄搭配合理。总体而言，公司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是匹配的，且具有互补性。

#### 5、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郭向荣，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周云斌，男，汉族，1977 年出生，2002 年毕业于兰州大学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2008 年至 2010 年在中山胜意环境工程与咨询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10 年至 2012 年在中山应用化学研究所担任研究员，2013 年起入职华明泰公司，担任新项目研发经理职务。

刘鑫，男，汉族，1984 年出生，2007 年毕业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林产化工

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2008 年至 2009 年在甘肃瑞特药业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助理职务，2009 年入职华明泰公司，担任公司研发部研发主管职务。

林文勇，男，汉族，1985 年出生，2008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2008 年至 2009 年在立邦圣联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职务，2009 年入职华明泰有限，担任公司研发部研发主管职务。

###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郭向荣	903.00	27.65%
周云斌	0.00	0.00%
刘鑫	0.00	0.00%
林文勇	0.00	0.00%

### （3）报告期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变化。

##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生产、销售硬脂酸盐（锌、钙、镁、钡等）系列和其他类化工助剂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分类构成如下：

2014年1-5月

产品名称	销售收入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硬脂酸锌 BT	28,759,546.55	29.08
硬脂酸锌 BS	42,185,671.71	42.66
硬脂酸钙	22,039,027.71	22.29
其他	5,903,418.81	5.97
<b>合计</b>	<b>98,887,664.78</b>	<b>100.00</b>

2013年度

产品名称	销售收入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硬脂酸锌 BT	68,102,465.00	30.15

硬脂酸锌 BS	91,053,080.09	40.31
硬脂酸钙	49,572,481.82	21.95
其他	17,136,438.96	7.59
<b>合计</b>	<b>225,864,465.87</b>	<b>100.00</b>

2012年度

产品名称	销售收入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
硬脂酸锌 BT	62,167,432.79	32.66
硬脂酸锌 BS	76,113,115.20	39.99
硬脂酸钙	38,654,093.01	20.31
其他	13,408,529.08	7.04
<b>合计</b>	<b>190,343,170.0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硬脂酸锌 BT、硬脂酸锌 BS、硬脂酸钙的销售收入，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增长的原因主要是：第一、国内市场，公司加大了对市场的开发，不断发展新的客户，客户数量逐年增加是产品销售收入增加的主要因素；第二、在国际市场，公司在稳定老客户的基础上加大了对国外市场的开发的投入，使产品出口有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主导产品无毒环保型硬脂酸盐、聚氯乙烯热稳定剂、其他化工助剂的主要功能为可以增加塑料用品的分散性、热稳定性和润滑性等性能，也可以增加涂料用品的打磨性、防沉性、稳定性等性能。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塑料生产厂商和油漆涂料生产厂商。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

2014 年 1-5 月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 (%)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3,072,222.22	3.07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2,362,515.40	2.36
河源市鑫达科技有限公司	1,785,042.74	1.78
广东若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08,547.01	1.61

艾迪科精细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1,608,341.88	1.61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10,436,669.25</b>	<b>10.42</b>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6,598,476.92	2.86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6,377,264.96	2.76
广东若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14,632.48	2.39
艾迪科精细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5,451,346.15	2.36
潍坊星海物资有限公司	5,159,316.24	2.24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29,101,036.75</b>	<b>12.61</b>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4,826,888.03	2.49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362,393.16	2.2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3,895.73	1.79
潍坊星海物资有限公司	3,361,025.64	1.73
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53,251.28	1.73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19,367,453.84</b>	<b>10.00</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化工助剂领域的相关产品研发、制造，是生产、销售硬脂酸盐（锌、钙、镁、钡等）系列和其他类化工助剂产品的专业公司。公司主要的生产成本为直接材料、自制半成品、包装物、直接人工、自制产成品、制造费用（主要为水电费、折旧费、工资）等。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硬脂酸、氧化锌、透明粉分散剂、滑石粉分散剂、氢氧化钙等，其中硬脂酸占比较大，其主要是通过关联方中耀化工进口获得，品质稳定，白度及热稳定性比其他供应商相对较好。公司各类直接材料供应充足，市场价格受国际行情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报告期

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2012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	75,421,718.12	87.62%	167,184,360.23	86.44%	141,956,366.59	86.13%
直接人工	2,888,170.53	3.36%	7,247,990.06	3.75%	5,826,448.61	3.54%
制造费用	5,158,438.23	5.99%	12,808,635.95	6.62%	12,213,971.94	7.41%
包装物	1,977,773.03	2.30%	4,391,400.86	2.27%	3,387,976.59	2.06%
进项税转出	630,749.96	0.73%	1,786,088.25	0.92%	1,432,180.30	0.87%
合计	86,076,849.87	100.00%	193,418,475.35	100.00%	164,816,944.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结构未发生重大波动，主要由于公司主营产品未发生重大波动且公司的生产工艺也未发生重大波动，且公司成本绝大部分为材料成本，制造费用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虽出现波动，但在成本构成中原材料一直保持为最重大的项目。

##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采用“品种法”归集生产费用，采用逐步结转分步法计算生产成本和产品成本。采用“直接分配法”和“计划分配法（理论用量）”，分配计算各种规格产品的生产成本。

生产成本科目分为：产成品成本（核算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等产成品的成本）和半成品成本（核算硬脂酸锌和硬脂酸钙中间产品成本），制造费用中人工、折旧、电费等直接按产品产量进行分配；物耗及其他费用中能直接归集到具体产品中的费用先归集到具体产品中，其他无法细分的费用按各产品的产量进行分配。

## 3、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4年1-5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453,408.06	29.90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22,900,421.85	22.48
美锌（常熟）金属有限公司	7,534,294.70	7.40
广州陆昌化工有限公司	4,582,905.98	4.50
杭州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4,568,178.21	4.4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70,039,208.80	68.77
----------	---------------	-------

201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5,176,833.12	36.82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33,857,231.71	19.13
美锌(常熟)金属有限公司	17,705,661.54	10.00
上海新久化工有限公司	12,233,760.68	6.91
杭州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7,864,145.30	4.4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36,837,632.35	77.31

2012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1,596,122.86	39.79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15,630,950.00	10.10
上海新久化工有限公司	15,265,010.00	9.86
福建环宇化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218,150.00	9.83
美锌(常熟)金属有限公司	12,401,905.00	8.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20,112,137.86	77.59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额占比较大供应商有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2014年1-5月、2013年度、2012年度合计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52.38%、55.95%、49.89%，公司从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采购占比较大的原因主要有：一是双方合作时间较长，彼此信任，定价合理；二是采购原材料品质有保证；三是采购结算上，中耀化工是货到45天承兑，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支付压力。

未来公司会在现有的采购渠道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采购渠道，逐步降低对单一供应商采购的依赖。

除公司股东曾朝烨配偶罗连英持有中耀化工97%股权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200万以上）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执行情况
广东若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硬脂酸锌	4,750,000.00	2013-04-12	执行完毕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硬脂酸锌、硬脂酸钙	3,191,325.00	2013-04-08	执行完毕
南京炫胜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硬脂酸锌、硬脂酸钙	2,152,800.00	2013-02-01	执行完毕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钾	3,261,500.00	2014-03-17	正在执行

##### 2、采购合同（200万以上）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执行情况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锐龙硬脂酸SA-1840（散装）	3,400,000.00	2013-05-28	执行完毕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锐龙硬脂酸SA-1840（25kg复合袋）	3,510,000.00	2013-06-09	执行完毕
上海新久化工有限公司	硬脂酸	4,020,000.00	2013-06-13	执行完毕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硬脂酸	2,221,455.00	2013-07-23	执行完毕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锐龙硬脂酸SA-1840（散装）	2,259,000.00	2014-04-16	正在执行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锐龙硬脂酸SA-1840（散装）	3,815,000.00	2014-03-06	正在执行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锐龙硬脂酸SA-1840（25kg复合袋）	3,865,000.00	2014-03-05	正在执行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锐龙硬脂酸SA-1840（25kg复合袋）	7,280,000.00	2014-02-14	正在执行

##### 3、借款合同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共2项，总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7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1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华明泰股份	兴银粤抵保借字（中山）第201401101037号	1,700万元	1,700万元	2014.01.10-2014.07.10
2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华明泰股份	兴银粤抵保借字（中山）第201405041403号	1,000万元	1,000万元	2014.05.04-2014.11.04

#### 4、担保合同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共6项，均为对华明泰股份向兴业银行中山分行的借款进行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 （1）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抵押人	抵押金额	抵押财产	抵押额度有效期
兴银粤:借抵字(中山)第201105090636-1号	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92万元	赣国用(2011)第1145号土地使用权证及地上附着物	2011.5.1-2016.6.18
兴银粤:借抵字(中山)第201105090636-2号		1042万元		2012.10.1-2016.6.18
兴银粤:借抵字(中山)第201105090636号	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87万元	中府国用(2009)第易080625号[新的证号为:中府国用(2013)第0800529号]土地使用权证及地上附着物	2011.5.10-2016.5.10

##### （2）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保证人	保证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额度有效期
兴银粤:借个保字(中山)第201105090636号	郭向荣、杨剑、张惠明、战伟	7000万元	连带责任	2011.5.10-2016.5.10
兴银粤:借个保字(中山)第201105090636-1号	郭晓霞、曾朝烨	7000万元	连带责任	2011.5.10-2016.5.10
兴银粤:借保字(中山)第201203310021号	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万元	连带责任	2012.3.31-2017.3.31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具体为硬脂酸盐和其他类化工助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针对传统硬脂酸盐通过新工艺、新装置、新材料的导入，实施制造过程的可控与环境友好。并且公司通过对传统意义上的硬脂酸盐的改性、衍生及复配掺杂相关的功能材料以实现其多功能、环保的特性，以适应和满足终端客户的差别化需求。

塑料助剂又称塑料添加剂，是聚合物（合成树脂）进行成型加工时为改善其加工性能或为改善树脂本身性能所不足而必须添加的一些化合物。能提高塑料制品性能并拓宽其使用范围，基础塑料原料存在一系列性能问题，如加工性能差，难于成型；耐热性能差，高温易于变形；耐低温性能差，低温下抗冲性能和韧性变差；耐候性能差，光照下易老化变质；易产生静电等。针对上述问题，塑料助剂行业研制开发了多种塑料改性剂，以改善基础塑料原料存在的天然缺陷，提高塑料制品性能并拓宽其使用范围。例如，为了降低聚氯乙烯树脂的成型温度，使制品柔软而添加的增塑剂；又如为了制备质量轻、抗振、隔热、隔音的泡沫塑料而要添加发泡剂；有些塑料的热分解温度与成型加工温度非常接近，不加入热稳定剂就无法成型。因而，塑料助剂在塑料成型加工中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中国的塑料助剂消费量明显快于其他地区，年均增速约为8%~10%。据BCC分析，2009年全球塑料添加剂的市场价值约为374亿美元，未来4年全球塑料添加剂需求的年均增速约为4%左右。

	产品	功能	应用
塑料助剂	增塑剂	增加塑料的可塑性、柔韧性，减少脆性	PVC 软制品
	热稳定剂	延缓或停止塑料因受热、光或氧化作用而产生的裂解、交联和氧化断链现象，延长塑料使用寿命	PVC 制品
	阻燃剂	降低塑料的可燃性	工程塑料制品
	加工改性剂和抗冲击改性剂	提高硬质 PVC 的可塑性、改进热塑性熔体的流变性能以及提高硬质聚合物制品抗冲击性能	PVC 硬制品
	抗氧剂	抑制聚合物树脂热氧化降解	聚合物树脂
	润滑剂	减轻聚合物材料与加工机械表面间以及聚合物分子间的相互摩擦，提高加工流动	各种塑料
	发泡剂	在树脂和胶料配方中能促进发生气体的物质，用来降低制品成本、减低重量	发泡塑料（硬制品）

具体而言，作为公司主要产品的硬脂酸盐，是随着塑料工业发展而来的重要助剂之一，由于硬脂酸盐兼具金属盐和脂肪酸的双重属性，因此在工业上广泛应用，尤其在塑料行业，可以作为聚氯乙烯（PVC）的热稳定剂，改善制品在加工过程中的初期着色性能，赋予制品在加工过程中的优良的热稳定性能、润滑性能

和透明性能，以及低温的稳定性能及与其它金属羧酸盐互补搭配使用比较良好的协调作用，从而抑制聚氯乙烯因受热分解出来的盐酸作用防止分解。此外，在油漆、涂料工业中作为油漆的催干剂及平光剂，目前硬脂酸盐性能助剂产品广泛应用于三大木器家具底漆 {PE (聚脂漆)、PU (聚氨脂漆)、NC (硝基漆) }、涂料、油漆等行业。尤其是在三大木器家具底漆中的应用，虽然硬脂酸盐的添加量不大，但在使用过程中对于改善底漆的打磨性、赋予底漆一定的触变性、改善底漆的防沉性、改善底漆的填充及储存稳定性等都起到了比较良好的效果及协调作用。还有应用于石化、PVC稳定剂、抗氧化剂、色母粒、造纸、酚醛树脂及建筑等行业，其添加量尽管不大，投加比例在1.0~10.0% (按质量比)，但其优异的初期着色性能、透明应用性能及优良的润滑性能对投加母体产生了重要的影响，硬脂酸盐作为塑料助剂中的一种，在实际生产应用中越来越受到重视，助剂的应用技术已成为现代塑料生产技术的重要内容之一。综上，硬脂酸盐行业正处于成长期。

##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生产硬脂酸盐的上游原材料，主要有硬脂酸及相关的金属盐。现在市场上面的来源原料主要由马来西亚和印度尼西亚提供，国内的生产厂家也陆续增多，在供应原料方面不存在短缺。公司拥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对产品和服务成本的影响较小；行业的下游主要是一些一次及二次应用方面的工程塑料、树脂及涂料等方面的生产厂家，应用领域广阔。随着硬脂酸盐产品的产量和质量逐步提升，其应用领域及同行之间都存在激烈的竞争。

## 3、行业壁垒

### (1) 技术壁垒

本行业核心竞争力在于生产工艺，而生产工艺的掌握需要一批具有较高产品开发能力和制造能力的高素质的科研队伍，相关工艺技术的掌握需要企业长时间的积累。但国内大部分企业仍以传统、常规型产品的复制生产为主，如行业新进入者不具备较高的技术实力和研发水平，只是进行简单的模仿式生产，则无法实现与下游市场的良性互动，仅能以价格为主要竞争手段，很难建立起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

### (2) 人才壁垒

作为典型的化工行业，硬脂酸盐行业的技术发展主要依赖于生产厂家在生产

过程中不断总结和积累经验，改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性能和生产效率。生产技术经验的改进不仅产生于实验阶段，更重要的是在大规模生产的过程中对工艺和流程的经验性控制，这种技术通常以非专利技术的形式存在于一线研发人员和生产技术工人的经验中。行业内企业的大规模研发、生产对于研发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操作员工的技术水平、经验积累等综合素质都有很高的要求，行业新进入者如不能建立起高水平的人才团队，很难仅仅依靠资金、设备投入即立即形成较强的竞争能力。

### （3）服务壁垒

下游客户对塑料助剂产品质量和服务通常存在订制化的需求，企业需要时刻根据市场变化不断研发新型产品（例如在性能上、技术指标上）及改进工艺，导致研发投入较大。企业须具备整合市场分析、产品研发、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等诸多环节的综合管理能力。对技术、管理、客户服务能力的较高要求共同构成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了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的生存空间。

### （4）销售渠道壁垒

硬脂酸盐产品一般作为下游行业的添加剂或助剂，虽然其用量不大，但对下游产品的质量影响较大，因此下游客户对硬脂酸盐产品质量要求比较高，且要求硬脂酸盐供应稳定，一般不轻易更换供应商。这一行业特点决定了硬脂酸盐生产厂商开发一个客户需要时间较长，从而形成进入该行业的一个壁垒。

## 4、行业监管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公司所属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和国家环保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化工助剂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研究制定、标准研究与起草、行业管理与规划等工作。工业与信息化部主要通过行业政策的制订对化工助剂行业的发展产生影响。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对化工助剂行业的管理主要是依据市场化的原则进行管理，其对化工助剂行业的管理主要体现在项目核准、备案和审批，以及宏观

政策制定方面。

国家环保部主要是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各类化工助剂企业的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行为，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塑料助剂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行业，具体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2011年3月27日，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发展改革委令2011第9号)，提出“环保催化剂和助剂”是当前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

2006年2月9日，国务院颁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第044号)，提出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的制备技术，高性能工程塑料，轻质高强金属和无机非金属结构材料，高纯材料，稀土材料，石油化工、精细化工及催化、分离材料，轻纺材料及应用技术，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

2007年4月28日，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发布《高技术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发改高技[2007]911号)，明确新材料是促进产业创新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围绕信息、生物、航天航空、重大装备、新能源等产业发展的需求，重点发展特种功能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纳米材料、复合材料、环保节能材料等产业集群，建立和完善新材料创新体系。

2008年4月14日，科学技术部等发布《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办法》指出“高强、耐高温、耐磨、超韧的高性能高分子结构材料的聚合物合成技术，先进的改性技术等，包括特种工程塑料制备技术；具有特殊功能、特殊用途的高附加值热塑性树脂制备技术”、“高分子化合物或新的复合材料的改性技术”、“高刚性、高韧性、高电性、高耐热的聚合物合金或改性材料技术”等一系列改性塑料相关技术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

2011年6月23日，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等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11年第10号)，提出优先发展通用新型工程塑料与塑料合金，新型特种工程塑料，阻燃改性塑料。

2012年12月28日，工信部发布《“硬脂酸钙”“HG/T 2424—2012”化

工行业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2 年第 70 号)，该标准规定，以“HG/T 2424—2012”替代“HG/T 2424—1993”，标准要求有所提高，删减部分污染部分，在原标准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增强其可操作性。

2012 年 12 月 28 日，工信部发布《“硬脂酸锌”“HG/T 3667—2012”化工行业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2 年第 70 号)，该标准规定，以“HG/T 3667—2012”替代“HG/T 3667—2000”，标准要求有所提高，删减部分污染部分，在原标准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并且添加涂料级。

综上所述，塑料助剂的研发与生产符合国家的产业发展政策。

## 5、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市场潜力大

中国是世界最大的塑料消费区域。2008 年，全球共消费 16598 万吨塑料，按区域划分，亚洲所占比重为 43.34%，中国所占比重为 29.44%。因此以中国为主的亚太地区是全球塑料的主要消费区。分产品来看，增塑剂是塑料助剂中的最大品种。以 2004 年为例，全球塑料添加剂需求量约为 990 万吨，其中增塑剂所占的比重最大，约为 32%，其次是阻燃剂，所占的比重约为 14%。对比中国的塑料制品产量与 GDP 以及固定资产完成额，剔除 1998 年的大幅下跌，塑料制品的最低增速与 GDP 的增速基本一致，大约为 10% 左右，其最高增速与固定资产的投资增速基本相当，大约为 30% 左右。

#### ②下游产业需求带动行业发展

PVC 是塑料助剂最大的下游行业。塑料助剂的下游有 PVC、PP、PE 以及工程塑料，其中 PVC 是最大的下游，占塑料助剂消费量的比例约为 75%。PVC 的产能远远大于产量。从 2007 年开始，PVC 的产能扩张速度远远大于产量的增速，产能大幅扩张的主要原因是电石法 PVC 产能的迅速扩建，2011 年，PVC 的产能过剩率已经达到 66.9%。PVC 的消费量增速具有明显的周期性，一个上升或下降周期大约是 3~4 年，而 PVC 的消费量受塑料制品消费量的影响比较大。从历史来看，PVC 消费量的一个上升或下降周期大约是 3~4 年。由于 PVC 塑料性价比高、在所有塑料中应用最广泛，且其主要原料 PVC 树脂相对于其他树脂更容易借助助剂提高性能，因此目前塑料助剂主要以 PVC 塑料助剂为主，其用量约占塑料助剂的 90% 以上。在多数情况下，狭义的塑料助剂即指 PVC 塑料助剂。

PVC 助剂行业的发展是随着下游 PVC 制品行业的发展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随着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工业化进程和城市化进程的进一步加快，对高效能、低成本的 PVC 制品需求量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 ③环保要求提高有利于推进行业技术更新

近年来，随着环保意识的增强、技术的不断进步及产业结构的升级，未来本行业将呈现如下发展趋势：首先，无毒、无公害成为塑料助剂发展的重点。如含铅、卤素等有害物质塑料助剂将逐步被淘汰，而 ACR、MBS 等符合环保和健康要求的塑料助剂获得更大的成长空间。其次，高端塑料助剂国产产品将逐渐实现进口替代。随着我国塑料助剂生产技术水平的提高，国产塑料助剂产品性能已逐步接近国外先进水平，加之价格优势明显，国内市场需求正在转向国产助剂产品。

### ④成本优势及进口替代效应

我国现阶段的人力成本相对较低，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具备相当大的低成本优势。同时，由于可以为下游客户提供实现“零距离”的贴身式服务，根据客户需求定制产品，越来越多的本土化产品正在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国内产品替代进口趋势近年来非常明显。

## （2）不利因素

### ①行业监管模式有待调整

目前，我国化工助剂行业处于成长期，对监管机构管理方式的有效性、灵活性、及时性提出新的挑战。同时，我国化工助剂行业准入门槛相对较低，行业标准更新较慢，企业间相互模仿甚至抄袭现象较为严重，例如好的盈利模式很快就会被效仿，影响企业的创新积极性，同质竞争十分激烈。从用户体验的角度，则是产品雷同，没有创新。因此，对化工助剂企业的监管要与行业发展相适应，监管模式有待进一步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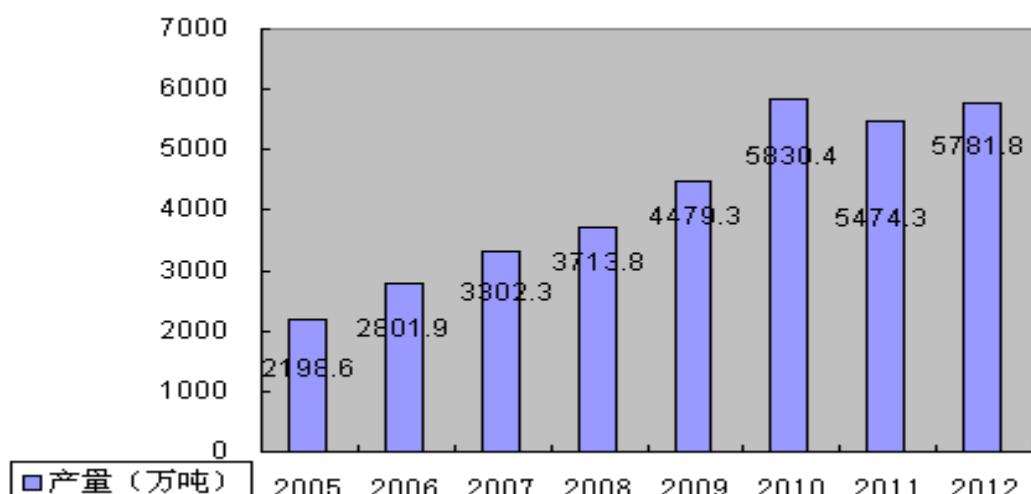
### ②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国内化工助剂生产企业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技术创新和科技研发能力不足，尤其是在新应用领域产品的研发上，多数企业科研经费投入不足或较少，缺乏高素质的研发创新人才，市场意识、创新意识不强，不能及时应对市场变化而调整产品结构，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 (二) 市场规模

根据塑料加工工业协会提出的《塑料加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中的数据，2010年我国塑料加工业工业总产值1.42万亿元，规模以上企业产量达到5830万吨，合成树脂表观消费量6365万吨，人均消费约46公斤，十二五期间塑料加工业的发展目标为：2011年-2015年规模以上企业塑料制品产量年均增长12%左右，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15%左右。

2005-2012年中国塑料制品产量情况（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塑料工业年鉴

受益于塑料的庞大消费量，中国的塑料助剂消费量明显快于其他地区，年均增速约为8%~10%。据BCC分析，2009年全球塑料添加剂的市场价值约为374亿美元，未来4年全球塑料添加剂需求的年均增速约为4%左右。中国塑料助剂的年均增速最大，约为8%~10%，欧洲、北美和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需求的年均增速为3%，其他地区需求的年均增速为5%-6%。

2008年国际PVC抗冲加工类改性剂产值规模约为100亿元。国内PVC塑料改性剂市场以低端产品为主；市场竞争主体以中小民营企业为主，整体技术水平较低；PVC行业的持续发展带动PVC塑料改性剂行业的增长。预计未来几年PVC表观消费量将保持10%以上的增长速度，相应地我国PVC塑料改性剂消费量也将至少保持10%以上的增长速度。

塑料助剂领域（PVC钙锌稳定剂），根据大连开米森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艾迪科精细化工(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广东若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的用量比例推算每年需求总量约 10-20 万吨。

### （三）基本风险特征

#### 1、政策变动风险

塑料助剂行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产业政策的影响，国家会根据经济的发展变化来调整政策。目前国家出台的有利于本行业发展的政策，未来会有一定的波动风险，一旦发生变化势必会引起生产要素价格的波动及流向变化，会提高企业的成本压力，给企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2、市场竞争风险

塑料助剂行业集中度较低，在塑料助剂方面，产品同质性较高，因此市场竞争激烈。市场竞争中无疑中小企业将面临劣势，虽然在局部区域，由于特殊地理位置和运输条件的限制，中小企业会在竞争中存在优势。但总体上中小企业竞争力明显要弱于大企业集团。因此在市场竞争中，小企业将面对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还有被淘汰和重组的风险。

#### 3、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人力资源和知识密集型行业，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根本，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根本所在。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企业间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未来公司将可能面临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实力，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行业竞争格局

#### 1、行业竞争特点

从全球竞争格局来看，巴斯夫、埃克森美孚、罗门哈斯和陶氏化学等国际领先的塑料助剂企业竞争实力远领先于国内企业，国内企业多在沿袭国外成熟产品和成熟工艺路线的基础上进行仿制和改进，技术实力偏弱，国内企业多为某个产品的行业龙头，因此综合竞争力相对较弱。在国内的硬脂酸盐和化学助剂市场，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发基化学品(张家港)有限公司、东莞汉维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太湖化工有限公司等。

公司与发基化学品(张家港)有限公司，东莞市汉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计

占有国内市场份額约 70%，公司与东莞市汉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规模接近，超过发基化学品(张家港)有限公司。国内市场份額方面公司约占 30% (2013 年设计产能合计约 35,000 吨，销量约 27,000 吨)，东莞市汉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约占 25% (2013 年产能约 25,000 吨，销量约 20,000 吨)，新加坡发基化学品(张家港)有限公司约占 15% (2013 年产能约 15,000 吨，销量 13,000 吨)。

(1) 我国塑料助剂生产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我国塑料助剂市场随着塑料等新材料市场的成长而稳定增长，但助剂这样的产业链中游行业对于民资开放使其大量进入，竞争较为充分，连同传统生产企业一起，产能急剧扩张，造成一定时期内供过于求，产能过剩。当前技术创新正在推广，整体而言我国塑料助剂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

(2) 行业“小而分散”特征明显。我国塑料助剂行业集中度低，国内领先企业多为单一产品的龙头企业，山东齐鲁增塑剂股份有限公司是增塑剂龙头企业，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磷系阻燃剂的行业龙头，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是 CPE 行业的龙头企业，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是 ACR 产品的龙头企业。

## 2、公司竞争优劣势

公司和竞争对手相比的优势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 (1) 运营经验优势

公司主要股东从 2003 年开始涉足硬脂酸盐领域。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大型无毒环保硬脂酸盐的生产制造商之一，产品始终保持国内先进水平，部分性能超过国际产品，在产品的性价比上在本行业具有相当优势。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从事硬脂酸盐行业已有多年，并且公司于 2011 年成为硬脂酸盐国标的起草单位，故公司在硬脂酸盐的运营经验方面具有很大优势。

### (2)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现已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团队，尤其对于新项目的研究，董事长亲自挂帅，借助自身深厚的专业水平进行调研和研发开拓，并借助高校扎实的理论科研能力，目前已和华南理工、北京理工大学建立了科研合作，共同进行现有产品和新项目的研究。从 2010 年开始，公司已依照高新企业要求，每年按 4% 销售收入的研发投入，进行科技研发，并在 2011 年成为国家级的高新企业。在激励机制上，技术人员的绩效薪资与研发产品在市场上的收益挂钩，在日常工作和生

活中，公司给予相应的福利和职务安排。

### （3）业务覆盖区域优势

由于产品应用的广泛领域，公司目前已在江苏连云港投资 2120 万元，成立了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满足覆盖华东、华北、华中及东北市场的用量需求，在销售服务上，公司建立了西南成都办事处、苏州办事处、北京办事处、东莞及顺德办事处，因此设立的销售网络基本能满足目前的客户需求。在广告促销方面，主要是一方面通过在网络、户外广告栏、行业杂志上刊登公司产品广告，以满足专业的客户需求；另一方面，每年参加国内、国际有知名度、影响力展会；另外，公司建立中文、英文网站，并做百度推广。而在产品销售价格上，公司采取适应市场的多层次价格策略。第一，针对公司有意向建立起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一些行业标杆企业或重点公司客户，销售价格相对优惠；第二，针对大部分中间客户，公司会随着原材料价格的变化，每月报给客户当月的销售价格，使客户能够以最实惠的价格进行采购；第三，针对普通客户，公司采用保持公司一定利润的销售价格进行销售，保证一定的利润率；第四，针对少数大客户，公司会与客户签订季度或半年的恒定销售价格，以保证公司一定的销售利润；第五，因为公司面对的是全国市场，所以在销售价格上公司采用统一的销售指导价，以稳定在全国市场的销售价格；第六，公司的销售价格与回款数期、方式挂钩，保障公司具有一定的销售利润。对业务人员，公司目前从物质层面、职业规划层面以及生活思想方面关注等几个方面来进行激励和稳定。

### （4）资质优势

公司的生产方式一直延续的是自有加工、自建厂的模式进行，这样对于交货及时性以及产品品质有保障，并能加强客户的信心和保障。目前产品的生产设备均为化工生产的专用设备，主要设备为反应釜和粉碎机。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IECQ QC080000 有害物质控制管理体系以及 ISO22000:2005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通过这些体系满足客户、法律法规的品质要求和内部管理，而且内部稽核机制保障体系顺畅运行。目前，公司仍在不断针对生产自动化改造进行资本投入，力争通过自动化生产达到精确生产、品质稳定以及提升人员素质，在品质、成本和公司规模上将竞争对手拉开较大差距。

公司和竞争对手相比的劣势主要在：规模上，与国际化企业相比自动化程度仍有差距，规模化尚显不足；产品结构上，目前主打产品略显单一，相关配套产

品尚不能完全满足客户的需求；国际化销售上，起步较晚，尚需不断地提升经验和能力，进一步满足国际客户的需求。

###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 （1）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

公司专注于化工助剂领域，坚持“品质服务客户、成本造就客户”的发展理念，以硬脂酸盐产品为主，新开拓产品为中心，面向全球持续提高业务量，强化企业营销网络，在保持竞争优势的同时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占有率，在两年内提升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成为亚洲最大的硬脂酸锌、硬脂酸钙制造服务商。

#### （2）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①技术创新及研发：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自己的核心技术，根据塑料制造、涂料应用的发展趋势，及时了解行业发展动态，积极与外部科研院校合作，提高系统整合能力。公司以应用型塑料化工助剂为重点发展方向，持续推出更符合客户需求的化工助剂产品，保持在该领域的优势地位。

②市场拓展：未来几年，公司将立足国内市场，依托公司的海外营业部门，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扩大营销网络，提升公司及公司品牌的国际知名度。此外，公司将继续大力拓展客户资源，并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其提供全套解决方案，强化售后系统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与所有客户建立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

③人力资源：人才的储备是公司持续技术创新、积累研发实力的坚实基础。公司将在现有的人才结构基础上，大力加强企业精神和文化理念的熏陶；大力加强职业培训，提高员工整体水平、激发创造力及自身潜力，培养一批管理、技术复合型人才，做好人才的梯队建设，并且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有效的激励体系、完善的培训机制，吸引行业高级人才的加盟，进一步提升公司人才的竞争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监事。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但是，有限公司运作过程中也存在例如未按规定每年召开股东会，股东会没有会议记录，股东会届次记录不规范等瑕疵，形式上的瑕疵不影响有限公司的有序运行。

股份公司 201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201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

股份公司 2013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至此，股份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股份公司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组织机构，其组织机构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同时，股份公司章程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治理机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治理机制的执行；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

#### （二）三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

议，但是也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三会决策程序等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会议、6 次董事会会议、4 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完成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制度运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待未来实践中进一步检验。

### （三）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当然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的评估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参与决策权、选择监督管理者权、知情权、资产收益权等各项股东权利，基本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投资者关系制度，将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的管理行为。股东大会：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在召开时间和地点等方面充分考虑，以便于股东参加。现场参观：公司可安排投资者到公司或项目所在地进行现场参观，便于参观人员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电话咨询：公司在定期报告中对外公布联系电话号码，投资者可通过电话方式向公司询问、了解其关心的问题。

####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建立了一套包含公司全部业务的程序、标准、制度、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客户与收款管理制度、供应商与付款制度、技术工程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及筹资内部控制制度等。这些制度基本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文件形式公布、执行，涵盖了公司管理的各个环节，符合公司的特点和现实情况。

### 4、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权纠纷、滥用股东权利纠纷、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纠纷、出资纠纷、股权转让纠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利益纠纷、清算解散纠纷等，协商解决不成的，均可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起诉讼。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三会决策程序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

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系统和产品销售系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现有的业务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足以构成业务依赖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已依法办理完成其他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整拥有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和房地产所有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拥有经营所需的设备和其他资产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各项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五、挂牌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情形以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存在资金拆入、拆出的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往来、关联交易”部分介绍。报告期内股东相继归还了所占用资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资金往来。

###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独立于主要股东。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具有健全的经营管理机构，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

理权，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机构混同的情形。

#### （四）人员独立情况

从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产生的过程看，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程序均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及领取报酬，上述人员未在公司的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由行政部统一管理，公司建立了人事、工资、社保等管理制度。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 四、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投资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百利合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分别持有百利合控股27.17%、22.85%股权，2012年7月郭向荣、杨剑将其持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后，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因此百利合控股现已不是公司的关联方，鉴于报告期内该公司全资子公司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与华明泰有较大金额关联往来，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将其列为公司关联方

2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百利合系百利合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且报告期内郭向荣、杨剑担任中山百利合董事。2012年7月郭向荣、杨剑将百利合控股股权转让后，不再担任中山百利合董事，因此中山百利合现已不是公司关联方，鉴于报告期内该公司与华明泰有较大金额关联往来，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将其列为公司关联方
3	连云港百利合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分别持有连云港百利合18.56%、15.88%股权，2013年7月郭向荣、杨剑将其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后，不再持有连云港百利合股权，因此连云港百利合现已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4	广州珂宁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杨剑持有珂宁化工30%股权。2013年2月杨剑将其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后，不再持有珂宁化工股权，因此珂宁化工现已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5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杨剑及股东郭向荣的弟弟郭向明分别持有新松村化工45%股权，杨剑担任新松村化工的执行董事，郭向明担任新松村化工的经理，系公司的关联方。
6	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杨剑持有中山百利德36.23%的股权，系公司的关联方。
7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曾朝烨的配偶罗连英持有中耀化工97%股权，系公司的关联方。
8	中山市天益聚合物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郭向荣之弟郭向明持股45%，公司股东杨剑持股45%并兼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系公司关联方
9	深圳市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郭向荣持股55.56%，担任法定代表人，公司股东杨剑持股27.78%，并兼任董事，系公司关联方

## （二）同业竞争分析

企业	生产原料	生产产品	产品应用领域
华明泰股份	来源于植物油与矿物质，主要有硬脂酸、金属氧化物	粉体硬脂酸盐及其衍生物（粉体）	塑料、涂料行业
百利合控股	未从事生产业务	非生产性企业	无

中山百利合	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	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	纺织品行业
连云港百利合	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	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	纺织品行业
珂宁化工	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	印刷油墨树脂	印刷业
新松村化工	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	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	纺织品行业
中山百利德	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	包装印刷表面涂饰剂	包装印刷业
中耀化工	未从事生产业务	从事脂肪酸类产品的销售	塑料、涂料行业
中山天益	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	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	纺织品行业
深圳百利合	因未按时办理2006年度工商年检，已于2007年11月15日被吊销营业执照，无实际生产经营。		

### 1、百利合控股

百利合控股为非生产性企业，未从事生产业务。2012年7月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已将其持有的百利合控股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百利合控股、中山百利合均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百利合控股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2、中山百利合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的生产原料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其生产产品主要是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应用的领域主要是纺织品行业，其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市场重叠。另外，虽然中山百利合系百利合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但是2012年7月郭向荣、杨剑将百利合控股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后，也不再担任中山百利合董事，因此该公司现已不是公司关联方，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3、连云港百利合

连云港百利合的生产原料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其生产产品主要是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应用的领域主要是纺织品行业，其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市场重叠。2013年7月郭向荣、杨剑已将其持有的连云港百利合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连云港百利合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连云港百利合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4、珂宁化工

珂宁化工的生产原料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其生产产品主要是印刷油墨树脂，应用的领域主要是印刷业，其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市场重叠。2012 年 5 月 31 日杨剑已将其持有的珂宁化工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珂宁化工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珂宁化工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5、新松村化工

新松村的生产原料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其生产产品主要是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应用的领域主要是纺织品行业，其业务性质、服务对象及营业范围与华明泰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重合与类似，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6、中山百利德

中山百利德的生产原料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其生产产品主要是包装印刷表面涂饰剂，应用的领域主要是包装印刷业，其业务性质、服务对象及营业范围与华明泰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重合与类似，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7、中耀化工

中耀化工未从事生产业务，其主要从事脂肪酸类产品的采购和销售，系销售型的贸易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为塑料、涂料行业，其业务性质、服务对象及营业范围与华明泰及其子公司均不存在重合与类似，因此与华明泰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8、中山天益

中山天益的生产原料来源于石油产品，主要有丙烯酸（醋）、醋酸乙烯，其生产产品主要是水性粘合剂及印花胶粘（液体），应用的领域主要是纺织品行业，其业务性质、服务对象及营业范围与华明泰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重合与类似，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9、深圳百利合

因未按时办理2006年度工商年检，已于2007年11月15日被吊销营业执照，无实际生产经营。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郭向荣、杨剑、郭晓霞于2014年8月2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保证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不利用与公司的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其保证其直系亲属遵守本承诺。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郭向荣	董事长	903.00	27.65	0	0
邹向	董事	0	0	0	0
周晓霞	董事	0	0	0	0
杨剑	董事	567.00	17.36	0	0
王海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战伟	监事会主席	205.80	6.30	0	0
梁小红	监事	0	0	0	0
涂园园	监事	0	0	0	0
王利军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注：曾朝烨曾在2012年11月17日至2014年2月26日期间任公司董事。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王海为郭向荣妹夫，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公司与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等内容作了约定。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与公司签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不利用与公司的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其保证其直系亲属遵守本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郭向荣	董事长	深圳市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董事	关联方
周晓霞	董事	广东科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项目经理	关联方
邹向	董事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	高级项目经理	关联方
王海	董事、总经理	无	无	无
杨剑	董事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山	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长、执行董事/监事/董事	关联方/关联方/关联方/关联方

		市天益聚合物有限公司/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		
战伟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梁小红	监事	广东科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韶配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高级项目经理/董事	关联方/非关联方
涂园园	监事	无	无	无
王利军	财务负责人	冠和（北流）玩具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注：“广东科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广东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分别持有深圳百利合55.56%、27.78%股权，郭向荣担任深圳百利合董事长、执行董事，杨剑担任深圳百利合董事，深圳百利合系公司关联方，因未按时办理2006年度工商年检，已于2007年11月15日被吊销营业执照，无实际生产经营。

公司股东杨剑及股东郭向荣的弟弟郭向明分别持有新松村化工45%股权，杨剑担任新松村化工的执行董事，郭向明担任新松村化工的经理，新松村化工系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股东郭向荣之弟郭向明持有中山天益45%股权，公司股东杨剑持有中山天益45%股权并兼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中山天益系公司关联方。

公司股东、董事杨剑持有中山市百利德36.23%的股权，中山百利德系公司关联方。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 1、最近两年内未出现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 4、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化

2012年11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股东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郭向荣、曾朝烨、周晓霞、邹向、王海担任公司董事，组成华明泰股份第一届董事会。

2014年2月10日，华明泰股份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曾朝烨辞去公司董事，选举杨剑为公司董事。2014年2月26日，华明泰股份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交的曾朝烨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以及选举杨剑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监事变化

2012年11月17日，股份公司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战伟、梁小红担任华明泰股份监事，连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涂园园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份公司设立后，监事会未发生变动。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2012年11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海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王利军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

职位	2014.2.10 至今	2012.11.17-2014.2.9	2012.1.1-2012.11.16
董事	郭向荣、杨剑、周晓霞、邹向、王海	郭向荣、曾朝烨、周晓霞、邹向、王海	郭向荣、曾朝烨、周晓霞、邹向、王海
监事	战伟、梁小红、涂园园	战伟、梁小红、涂园园	梁小红、苏方、战伟
高级管理人员	王海、王利军	王海、王利军	王海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合并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124,863.98	14,543,639.95	24,566,52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0.00	-
应收票据	6,319,382.41	8,475,461.90	4,754,428.80
应收账款	57,206,615.37	51,537,801.50	45,916,690.89
预付款项	2,168,577.41	5,471,420.64	6,467,660.2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955,635.33	1,930,001.45	2,200,582.74
存货	8,825,398.07	8,334,535.29	10,437,768.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99,317.37	2,089,918.35
<b>流动资产合计</b>	<b>95,600,472.57</b>	<b>90,892,398.10</b>	<b>96,433,574.63</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0,160,620.32	40,533,135.05	35,660,203.09
在建工程	806,199.99	427,087.82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无形资产	6,422,473.33	6,491,203.22	6,631,990.4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561.09	46,603.40	631,18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4,747.00	651,876.00	107,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8,485,601.73</b>	<b>48,149,905.49</b>	<b>43,030,379.22</b>
<b>资产总计</b>	<b>144,086,074.30</b>	<b>139,042,303.59</b>	<b>139,463,953.8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600.00	-	-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8,000,000.00	27,350,276.89
应付账款	24,843,012.27	27,804,472.68	19,254,962.34
预收款项	1,215,325.82	372,325.75	895,807.65
应付职工薪酬	1,379,856.72	3,316,846.41	1,262,224.95
应交税费	567,573.92	160,446.13	-73,698.3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118,317.32	2,024,776.28	248,684.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72,135,686.05</b>	<b>68,678,867.25</b>	<b>73,938,257.9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3.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33.00</b>	<b>-</b>
<b>负债合计</b>	<b>72,135,686.05</b>	<b>68,678,900.25</b>	<b>73,938,257.9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660,000.00	32,660,000.00	32,660,000.00
资本公积	33,221,887.59	33,221,887.59	33,221,887.59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11,839.26	711,839.26	150,387.4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266,655.87	2,666,653.10	-1,523,215.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0,860,382.72</b>	<b>69,260,379.95</b>	<b>64,509,059.17</b>
少数股东权益	1,090,005.53	1,103,023.39	1,016,636.7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71,950,388.25</b>	<b>70,363,403.34</b>	<b>65,525,695.9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44,086,074.30</b>	<b>139,042,303.59</b>	<b>139,463,953.85</b>

##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00,118,430.24</b>	<b>230,690,824.88</b>	<b>193,720,571.99</b>
其中：营业收入	100,118,430.24	230,690,824.88	193,720,571.99
<b>二、营业总成本</b>	<b>98,761,321.45</b>	<b>226,585,135.11</b>	<b>192,140,386.97</b>
其中：营业成本	86,076,849.87	193,418,475.35	164,816,944.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8,900.18	491,002.60	350,890.44
销售费用	6,275,199.02	15,018,791.58	12,495,834.74
管理费用	5,046,529.05	15,882,654.14	12,007,065.56
财务费用	651,603.86	1,650,644.57	2,063,735.76
资产减值损失	472,239.47	123,566.87	405,916.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20.00	22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766.00	890,577.38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499,054.79</b>	<b>4,996,487.15</b>	<b>1,580,185.02</b>
加：营业外收入	439,004.82	1,219,600.00	342,816.48
减：营业外支出	28,846.15	30,564.85	45,891.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46.15	-	697.6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909,213.46</b>	<b>6,185,522.30</b>	<b>1,877,110.20</b>
减：所得税费用	322,228.55	1,490,010.34	-154,889.1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586,984.91</b>	<b>4,695,511.96</b>	<b>2,031,999.38</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0,002.77	4,751,320.78	2,001,394.15
少数股东损益	-13,017.86	-55,808.82	30,605.23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5	0.06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586,984.91</b>	<b>4,695,511.96</b>	<b>2,031,999.38</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0,002.77	4,751,320.78	2,001,394.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17.86	-55,808.82	30,605.23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71,061.56	136,985,714.42	145,974,362.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91,317.08	69,243.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878.77	2,298,327.11	5,360,399.7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2,135,940.33</b>	<b>140,475,358.61</b>	<b>151,404,005.2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74,692.02	102,519,749.62	107,322,290.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19,681.11	15,717,366.57	13,184,86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5,216.17	6,035,030.09	3,851,14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1,196.85	17,045,711.91	15,940,162.0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360,786.15</b>	<b>141,317,858.19</b>	<b>140,298,466.7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775,154.18</b>	<b>-842,499.58</b>	<b>11,105,538.5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78,000.00	23,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5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766.00	882,772.81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3,766.00</b>	<b>1,210,772.81</b>	<b>23,85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5,624.25	9,326,125.58	2,372,95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39.20	52,914.4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11,563.45</b>	<b>9,379,039.98</b>	<b>2,372,956.9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57,797.45</b>	<b>-8,168,267.17</b>	<b>-2,349,106.9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4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72,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000,000.00</b>	<b>72,000,000.00</b>	<b>74,48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70,000,000.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0,966.67	1,601,304.45	4,253,812.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710,966.67</b>	<b>71,601,304.45</b>	<b>94,253,812.4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10,966.67</b>	<b>398,695.55</b>	<b>-19,773,812.4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8,894.77</b>	<b>-198,299.56</b>	<b>18,908.9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845,284.83</b>	<b>-8,810,370.76</b>	<b>-10,998,471.9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0,725.55	21,951,096.31	32,949,568.2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986,010.38</b>	<b>13,140,725.55</b>	<b>21,951,096.31</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5 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660,000.00	33,221,887.59	-	-	711,839.26	-	2,666,653.10	-	1,103,02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660,000.00	33,221,887.59	-	-	711,839.26	-	2,666,653.10	-	1,103,023.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600,002.77	-	-13,017.86
（一）净利润	-	-	-	-	-	-	1,600,002.77	-	-13,017.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600,002.77	-	-13,017.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221,887.59</b>	<b>-</b>	<b>-</b>	<b>711,839.26</b>	<b>-</b>	<b>4,266,655.87</b>	<b>-</b>	<b>1,090,005.53</b>	<b>71,950,388.25</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660,000.00	33,221,887.59	-	-	150,387.40	-	-1,523,215.82	-	1,016,636.78 65,525,695.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660,000.00	33,221,887.59	-	-	150,387.40	-	-1,523,215.82	-	1,016,636.78 65,525,69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61,451.86	-	4,189,868.92	-	86,386.61 4,837,707.39
（一）净利润					-	-	4,751,320.78	-	-55,808.82 4,695,511.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751,320.78	-	-55,808.82 4,695,511.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42,195.43 142,195.4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142,195.43 142,195.4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561,451.86	-	-561,451.86		-

1.提取盈余公积					561,451.86	-	-561,451.86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其他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其他							-		-	-
（六）专项储备				-					-	-
1.本期提取							-		-	-
2.本期使用							-		-	-
（七）其他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221,887.59</b>	<b>-</b>	<b>-</b>	<b>711,839.26</b>	<b>-</b>	<b>2,666,653.10</b>	<b>-</b>	<b>1,103,023.39</b>	<b>70,363,403.34</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660,000.00	11,560,000.00	-	-	-	-	15,998,421.88	-	795,274.69 61,013,69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660,000.00	11,560,000.00	-	-	-	-	15,998,421.88	-	795,274.69 61,013,69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1,661,887.59	-	-	150,387.40	-	-17,521,637.70	-	221,362.09 4,511,999.38
(一)净利润	-	-	-	-	-	-	2,001,394.15	-	30,605.23 2,031,999.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2,001,394.15	-	30,605.23 2,031,999.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289,243.14	-	-	-	-	-	-	190,756.86 4,48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4,480,000.00	-	-	-	-	-	-	4,48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190,756.86	-	-	-	-	-	-	190,756.86 -
(四)利润分配					150,387.40	-	-2,150,387.40	-	-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0,387.40	-	-150,387.40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000,000.00	-	-	-	-2,0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7,372,644.45	-	-	-	-	-17,372,644.45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17,372,644.45	-	-	-	-	-17,372,644.45	-	-	-	-
（六）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221,887.59</b>	<b>-</b>	<b>-</b>	<b>150,387.40</b>	<b>-</b>	<b>-1,523,215.82</b>	<b>-</b>	<b>1,016,636.78</b>	<b>65,525,695.95</b>	

## (二) 母公司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056,811.39	14,205,424.50	23,316,451.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0.00	-
应收票据	3,572,882.41	8,230,521.90	2,438,938.00
应收账款	43,738,923.66	36,251,486.52	35,981,421.24
预付款项	3,198,383.67	6,503,711.40	6,262,929.8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0,856,767.49	13,013,163.85	1,807,359.58
存货	6,206,615.22	5,819,890.56	6,725,891.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99,317.37	12,089,918.35
<b>流动资产合计</b>	<b>83,630,383.84</b>	<b>84,623,736.10</b>	<b>88,622,910.2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850,000.00	20,850,000.00	2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4,068,559.27	23,937,390.53	19,047,936.05
在建工程	806,199.99	427,087.82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329,095.55	4,378,297.90	4,472,218.3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156.78	46,603.40	94,83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4,747.00	606,476.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148,758.59	50,245,855.65	44,614,991.12
<b>资产总计</b>	<b>134,779,142.43</b>	<b>134,869,591.75</b>	<b>133,237,901.40</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600.00	-	-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8,000,000.00	27,350,276.89
应付账款	13,403,697.05	20,896,075.08	11,769,339.07
预收款项	847,008.81	285,955.34	554,219.65
应付职工薪酬	893,746.70	2,887,640.98	1,002,117.64
应交税费	78,444.70	-95,019.14	-150,376.8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620,341.01	2,703,869.41	135,806.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59,854,838.27</b>	<b>61,678,521.67</b>	<b>65,661,382.9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3.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33.00</b>	<b>-</b>
<b>负债合计</b>	<b>59,854,838.27</b>	<b>61,678,554.67</b>	<b>65,661,382.9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660,000.00	32,660,000.00	32,660,000.00
资本公积	33,412,644.45	33,412,644.45	33,412,644.45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11,839.26	711,839.26	150,387.4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8,139,820.45	6,406,553.37	1,353,486.63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b>74,924,304.16</b>	<b>73,191,037.08</b>	<b>67,576,518.48</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b>134,779,142.43</b>	<b>134,869,591.75</b>	<b>133,237,901.40</b>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74,623,714.50</b>	<b>167,499,306.77</b>	<b>142,736,478.84</b>
减：营业成本	63,519,416.45	137,816,787.42	119,531,066.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6,539.39	310,076.21	304,832.61
销售费用	4,370,073.92	10,512,884.70	9,041,240.20
管理费用	3,987,712.30	13,198,909.58	9,821,026.98
财务费用	648,255.90	1,029,914.52	2,062,275.62
资产减值损失	421,889.23	93,988.62	397,912.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20.00	22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766.00	882,772.8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661,773.31</b>	<b>5,419,738.53</b>	<b>1,578,123.90</b>
加：营业外收入	421,972.78	1,219,600.00	342,816.48
减：营业外支出	26,846.15	71,158.61	35,606.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46.15	48,831.25	697.6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056,899.94</b>	<b>6,568,179.92</b>	<b>1,885,333.87</b>
减：所得税费用	323,632.86	953,661.32	381,459.8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733,267.08</b>	<b>5,614,518.60</b>	<b>1,503,874.03</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733,267.08</b>	<b>5,614,518.60</b>	<b>1,503,874.03</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577,195.03	111,238,178.76	115,613,921.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91,317.08	69,243.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254.23	3,705,803.19	5,352,749.1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031,449.26</b>	<b>116,135,299.03</b>	<b>121,035,913.7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23,320.09	86,797,831.66	67,597,237.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75,812.36	10,571,268.54	8,859,47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6,859.61	4,021,690.84	3,162,11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0,140.16	25,743,169.36	11,696,481.3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5,986,132.22</b>	<b>127,133,960.40</b>	<b>91,315,309.2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45,317.04</b>	<b>-10,998,661.37</b>	<b>29,720,604.5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78,000.00	23,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5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766.00	10,882,772.81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3,766.00</b>	<b>11,210,772.81</b>	<b>23,85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5,624.25	8,258,106.41	662,342.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39.20	52,914.40	10,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11,563.45</b>	<b>8,311,020.81</b>	<b>21,662,342.1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57,797.45</b>	<b>2,899,752.00</b>	<b>-21,638,492.1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4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72,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72,000,000.00	74,4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70,000,000.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0,966.67	1,601,304.45	4,253,81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710,966.67</b>	<b>71,601,304.45</b>	<b>94,253,812.49</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710,966.67</b>	<b>398,695.55</b>	<b>-19,773,812.4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8,894.77</b>	<b>-198,299.56</b>	<b>18,908.9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115,447.69</b>	<b>-7,898,513.38</b>	<b>-11,672,791.0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02,510.10	20,701,023.48	32,373,814.5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4,917,957.79</b>	<b>12,802,510.10</b>	<b>20,701,023.48</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5 月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412,644.45</b>	-	-	<b>711,839.26</b>	-	<b>6,406,553.37</b>	<b>73,191,037.08</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32,660,000.00</b>	<b>33,412,644.45</b>	-	-	<b>711,839.26</b>	-	<b>6,406,553.37</b>	<b>73,191,037.08</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b>	<b>-</b>	<b>-</b>	<b>-</b>	<b>-</b>	<b>-</b>	<b>-</b>	<b>1,733,267.08</b>	<b>1,733,267.08</b>
(一)净利润	-	-	-	-	-	-	1,733,267.08	1,733,267.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733,267.08	1,733,267.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412,644.45</b>	<b>-</b>	<b>-</b>	<b>711,839.26</b>	<b>-</b>	<b>8,139,820.45</b>	<b>74,924,304.16</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412,644.45</b>	-	-	<b>150,387.40</b>	-	<b>1,353,486.63</b>	<b>67,576,518.48</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32,660,000.00</b>	<b>33,412,644.45</b>	-	-	<b>150,387.40</b>	-	<b>1,353,486.63</b>	<b>67,576,518.48</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b>	<b>-</b>	<b>-</b>	<b>-</b>	<b>-</b>	<b>561,451.86</b>	<b>-</b>	<b>5,053,066.74</b>	<b>5,614,518.60</b>
(一)净利润	-	-	-	-	-	-	5,614,518.60	5,614,518.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5,614,518.60	5,614,518.6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561,451.86	-	-561,451.86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61,451.86	-	-561,451.8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412,644.45</b>	<b>-</b>	<b>-</b>	<b>711,839.26</b>	<b>-</b>	<b>6,406,553.37</b>	<b>73,191,037.08</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11,560,000.00</b>	-	-	-	-	<b>19,372,644.45</b>	<b>63,592,644.45</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32,660,000.00</b>	<b>11,560,000.00</b>	-	-	-	-	<b>19,372,644.45</b>	<b>63,592,644.45</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b>	<b>-</b>	<b>21,852,644.45</b>	-	-	<b>150,387.40</b>	-	<b>-18,019,157.82</b>	<b>3,983,874.03</b>
(一)净利润	-	-	-	-	-	-	1,503,874.03	1,503,874.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503,874.03	1,503,874.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480,000.00	-	-	-	-	-	4,48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4,480,000.00	-	-	-	-	-	4,48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50,387.40	-	-2,150,387.40	-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0,387.40	-	-150,387.4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000,000.00	-2,000,000.00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7,372,644.45	-	-	-	-	-17,372,644.45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17,372,644.45	-	-	-	-	-17,372,644.45	-
（六）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2,660,000.00</b>	<b>33,412,644.45</b>	<b>-</b>	<b>-</b>	<b>150,387.40</b>	<b>-</b>	<b>1,353,486.63</b>	<b>67,576,518.48</b>

## 二、审计意见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5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5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广会审字 [2014]G140102500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 合并范围

####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	21,200,000.00	硬脂酸锌、硬脂酸钙、阻燃剂、无毒热稳定剂、磨光油、紫外光固化树脂、水性丙烯酸树脂、水性环保毛绒植绒粘合剂、沙发环保胶浆生产、销售；非危	94.34

			险化学品助剂研发制造；自营与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中山市威格德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山	1,000,000.00	聚氯乙烯热稳定剂、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乙烯蜡、成核剂、双季戊四醇脂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得相关许可后方可经营）	85.00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二)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向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三）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应收款项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下、账龄 5 年以内且正常发生业务往来关系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	-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15	15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时，以期末应收款项扣除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往来款后的余额计提。

### 3、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账龄 5 年以内同时确定不再发生业务往来关系且不属于重大的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四）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其中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

###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的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按一次转销法摊销。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

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五) 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

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六)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正常购建部分已按相关的法规计提折旧除宿舍车棚残值率为 0 外，其他资产的残值率为 5%）。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10	0-5	9.5-20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七)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八）收入确认方法

当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的产品销售模式主要为：由客户与公司签定一年的买卖合同，客户根据年内不同月份的需求确定订单数量，并将订单提前 7-10 天通知公司。然后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后，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货到客户

并经客户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收入的确认：当货物发出并出具相关《广东省出口商品统一发票》出口专用发票和出口报关单后，确认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

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五、主要税项

### (一) 公司主要税项

税 种	应税项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公司子公司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中山市威格德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 (二) 税收优惠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7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14400015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 2012 年 3 月 26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粤科高字[2012]47 号批复，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优惠期期限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 年公司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取得中山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2014 年 1-5 月公司暂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 (一) 营业收入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887,664.78	85,117,241.63	225,864,465.87	189,482,211.87	190,343,170.08	161,920,251.55
其他业务	1,230,765.46	959,608.24	4,826,359.01	3,936,263.48	3,377,401.91	2,896,692.48
合计	<b>100,118,430.24</b>	<b>86,076,849.87</b>	<b>230,690,824.88</b>	<b>193,418,475.35</b>	<b>193,720,571.99</b>	<b>164,816,944.03</b>

#### 1、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 (1) 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硬脂酸锌 BT	28,759,546.55	29.08	68,102,465.00	30.15	62,167,432.79	32.66
硬脂酸锌 BS	42,185,671.71	42.66	91,053,080.09	40.31	76,113,115.20	39.99
硬脂酸钙	22,039,027.71	22.29	49,572,481.82	21.95	38,654,093.01	20.31
其他	5,903,418.81	5.97	17,136,438.96	7.59	13,408,529.08	7.04
合计	<b>98,887,664.78</b>	<b>100.00</b>	<b>225,864,465.87</b>	<b>100.00</b>	<b>190,343,170.08</b>	<b>100.00</b>

如上表，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的三种产品：硬脂酸锌 BT、硬脂酸锌 BS、硬脂酸钙。

##### (2) 按地区分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89,635,733.83	90.64	204,191,984.14	90.40	172,654,339.58	90.71
境外	9,251,930.95	9.36	21,672,481.73	9.60	17,688,830.50	9.29
合计	<b>98,887,664.78</b>	<b>100.00</b>	<b>225,864,465.87</b>	<b>100.00</b>	<b>190,343,170.08</b>	<b>100.00</b>

外销具体业务模式：公司通过参加展会、发布广告等方式开发海外客户，采用面向海外客户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主要客户包括标准化学有限公司(斯里兰卡)、霍金斯有限公司(英国)、欧星有限公司(热那亚)、城市化工有限公司(斯洛文尼亚)、工业聚合有限公司(菲律宾)、诺曼有限公司(乌克兰)多马斯有限公司

(俄罗斯)，给予海外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45-90 天，结算方式主要为电汇、信用证。

外销业务的毛利率：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外销收入	9,251,930.95	21,672,481.73	17,688,830.50
外销成本	7,430,225.75	16,715,031.58	14,617,483.10
外销毛利	1,821,705.20	4,957,450.15	3,071,347.40
外销毛利率	19.69%	22.87%	17.36%

因出口退税因素，报告期内外销业务毛利率高于公司整体毛利率。

外销业务收入确认方法：当货物发出并出具相关《广东省出口商品统一发票》出口专用发票和出口报关单后，确认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外销成本费用结转方法与内销一致，请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处对成本费用结转方法的说明。

##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主营业务收入	98,887,664.78	225,864,465.87	18.66	190,343,170.08	24.24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比例为 18.66%，2012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比例为 24.24%，公司的营业收入逐年增长的原因是：第一、公司在国内市场公司加大了对市场的开发，不断发展新的客户，客户数量逐年增加是产品销售收入增加的主要因素；第二、在国际市场公司在稳定老客户的基础上加大了对国外市场的开发的投入，使产品出口有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 3、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情况

业务类别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硬脂酸锌 BT	15.44%	18.23%	18.18%
硬脂酸锌 BS	11.77%	12.70%	10.85%

硬脂酸钙	12.21%	13.92%	11.84%
其他	28.39%	32.13%	31.91%
主营业务毛利率	13.93%	16.11%	14.93%

(1) 公司结合同行业情况、公司自身优劣势对毛利率水平合理性分析如下：由于目前塑料助剂行业内各种助剂的配方、生产工艺差异较大，无法得出大致的同行业平均毛利率，例如上市公司日科化学（股份代码 300214）从事塑料助剂生产和销售，其 2013 年度的毛利率为 17.79%，高于公司，但其主要产品为塑料改性剂 ACR，其主要原材料为苯乙烯等石化产品；瑞丰高材 2013 年度毛利率为 21.03%，其主要产品为 PVC 助剂（包括加工助剂、MBS、ACR），四种主要原材料甲甲酯、丙烯酸丁酯、苯乙烯和丁二烯均为石化产品；闰土股份 2013 年度毛利率为 35.05%，其主要产品为纺织染料、印染助剂（均用于纺织行业），其主要原料为石化衍生产品；而华明泰主要产品为硬脂酸盐，其主要原材料为植物油脂提炼产品，并非上述三家上市公司的石化产品。

毛利率	华明泰	日科化学	瑞丰高材	闰土股份
2014 年 1-5 月、1-6 月	13.93%	14.00%	20.63%	44.42%
2013 年度	16.11%	17.93%	21.03%	35.05%
2012 年度	14.93%	21.04%	19.96%	24.27%

注：上表中华明泰 2014 年披露毛利率对应 1-5 月期间，日科化学、瑞丰高材、闰土股份 2014 年披露毛利率对应 1-6 月期间。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略低于日科化学、瑞丰高材两家从事塑料改性剂和 PVC 助剂的公司（因闰土股份下游为纺织行业，与上述三家公司差异较大，导致闰土股份毛利率显著高于上述三家公司，此处未进一步分析），主要由于公司产品与该两家公司存在差异，公司为硬脂酸盐，在塑料、涂料助剂当中属于用量较少的品种，而日科化学与瑞丰高材的主要产品均为 PVC 加工助剂中用量较大的 ACR 等品种；另外公司原材料价格主要关联的上游大宗产品为植物油脂，也与该两家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石化衍生产品）存在差异，因此公司毛利率与日科化学、瑞丰高材可比性较差。

(2) 公司结合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的内外部影响因素的变动情况分析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如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小幅降低，相比较于 2012 年度，2013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1.18%，主要原因系作为公司产品源头材料的棕榈油，2013 年度国际棕榈油价格持续走低，降低了采购成本，由于产品销

售价格反应的相对滞后性及受与客户签订合同锁定售价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产品销售价格并未及时同步下降,导致2013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提升。2013年棕榈油均价较2012年下降13.43%,公司2013年单位成本较2012年下降13.21%,售价2013年度较2012年下降12.2%,售价下降幅度小于成本下降幅度,导致毛利率上升1.18%。

相比较于2013年度,2014年1-5月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2.18%,主要原因是2014年主营产品销售价格虽有所回升,增幅9-10%,但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约为13%,高于价格上涨幅度导致毛利率下降。

#### 4、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方法同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核算的主要内容为原材料(PE蜡、硬脂酸钡等)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1,230,765.46	4,826,359.01	3,377,401.91
其他业务成本	959,608.24	3,936,263.48	2,896,692.48
其他业务利润	271,157.22	890,095.53	480,709.43
毛利率	22.03%	18.44%	14.23%

2013年度毛利率较2012年度上升4.21%,主要系1)公司PE蜡全部从国外进口,与国外签订较为长期的供货合同。国内市场PE蜡价格于2013年下半年上升,而采购成本变化较小,导致PE蜡销售毛利率增加。2)PE蜡销售量增加,公司2013年度较2012年度销售量增加了1,154,408.10元,增幅为116.98%。

2014年1-5月其他业务毛利率较2013年度上升了3.59%,主要系2014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销售原材料时价格同步上涨,而公司对应的成本结转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导致销售成本并未同步上升所致。

#### (二) 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费用	6,275,199.02	15,018,791.58	12,495,834.74
管理费用	5,046,529.05	15,882,654.14	12,007,065.56
财务费用	651,603.86	1,650,644.57	2,063,735.7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	6.27%	6.51%	6.45%

比重(%)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04%	6.88%	6.2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65%	0.72%	1.07%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1.96%	14.11%	13.72%

公司销售费用 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增加 2,522,956.84 元，增幅为 20.19%，主要系公司因收入增加而同步增加了运输费 1,238,507.59，增幅 18.51%，此外销售人员薪酬也因销售收入增加而同步增加 654,454.48 元，增幅 19.22%，综上因素影响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增加 3,875,588.58 元，增幅为 32.28%，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1,957,413.94 元，增幅 32.91%，增加管理人员工资 1,208,549.97 元，增幅 45.44%，综上因素影响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公司财务费用 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减少 413,091.19 元，降幅为 20.02%，主要系公司利息支出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减少 652,508.04 元。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存在波动，但总体变化合理，并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 (三)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期货投资收益	153,766.00	882,772.81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804.57	-
<b>合计</b>	<b>153,766.00</b>	<b>890,577.38</b>	<b>-</b>

#### 1、报告期从事期货投资相关交易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 2013 年的期货投资收益，报告期从事期货投资相关交易的原因如下：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硬脂酸，硬脂酸的上游生产原材料为棕榈油，棕榈油作为大宗期货商品，价格受国际经济环境、气候等因素影响，为防止其价格的不利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对棕榈油期货进行了投资。但由于公司期货投资业务目前仍处于探索阶段，期货交易量较小，且未能完全按照套期保值交易的规则来操作，套期保值效果不明显。

#### 2、公司从事期货投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是硬脂酸，而硬脂酸的上游原料为棕榈油，由于棕榈油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受国际金融形势、气候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加之近年来国际经济环境变动剧烈，导致硬脂酸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走势难以预测。由于签订硬脂酸采购合同到生产交付存在一定的时间跨度，产品销售价格变动较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具有滞后性，为了避免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成本风险 2012年末，公司通过多次调研学习，基于硬脂酸价格与棕榈油价格较为相关前提，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制度及配套的实施方案，并开展了对棕榈油期货的投资。公司一方面需要通过金融工具弥补现货进销存模式下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的抵御能力，另一方面需要通过密切关注棕榈油期货价格波动形成对硬脂酸价格波动趋势的预期进而科学的调整公司存货采购水平。

对比 2013 年度与 2012 年度，自开展期货投资以来，由于公司存货采购水平得到合理优化，公司毛利率有所提升，同时期货投资本身也实现了正的投资收益，一定程度上对冲了原材料波动的风险，因此，公司实施期货投资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 3、期货投资的金额、种类、投资收益情况、对公司流动性及利润的影响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累计净投入期货投资账户的资金为 1,805,918.00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期货品种为大连期货交易所的棕榈油期货，具体为 P1305、P1309、P1401、P1405、P1409、P1501。公司根据持有的硬脂酸存货数量、近期采购计划规划决策持有的棕榈油期货仓单数量及方向，自开展期货投资以来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棕榈油期货仓单以空头方向为主，平均日持仓在 30-40 手空单之间，符合公司使用棕榈油期货对冲硬脂酸现货价格波动的目的。流动性影响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期货投资账户的可用资金为 2,605,927.21 元，保证金为 238,853.60 元，其中保证金为受限制货币资金，公司期货账户保证金占公司资金比重较小，期货投资对公司的流动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公司期货投资收益分别为 153,766.00 元、882,772.81 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05%、14.28%，公司不存在对期货投资收益的重大依赖。

### 4、会计核算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的定义，“套期有效性，是指套

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消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报告期内公司期货头寸上每月平均持仓量约为 32 手空单，每月最大持仓量平均值约 85 手空单，对应约 850 吨棕榈油，而现货头寸上每月硬脂酸现货采购平均约为 1800 吨，报告期内，根据每月最大持仓量平均值与每月现货采购均值测算套期保值的有效性低于 5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的规定，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 至 125% 的范围内才能运用该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期货投资不能被认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规定的套期保值交易，而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具体会计核算方式为：初始计量时以取得时的交易价减去交易费用为初始确认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平仓时，处置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差为投资损益，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5、公司未来期货投资计划

因公司主营业务硬脂酸盐生产需要持续采购大量的硬脂酸，公司根据期货套期保值制度及配套的实施方案预计未来会有适量的棕榈油期货投资以防止其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

## 6、风控措施

公司针对期货投资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根据《期货套期保值制度》，公司期货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套期保值投资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保证金不超过 200 万元，如超过需董事长签批；持仓手数及数量不超过公司生产需用量；公司期货投资止损规定：交易员在授权范围内可进行头寸调整，形成的每日损失不得超过期货套期保值方案的止损基数差额，当达到止损基差额时必须进行平仓或者回补头寸。

同时公司承诺：为了进一步加强期货投资风险管理，公司将在 2015 年股东大会召开前结合已有的期货投资实践对期货套期保值制度及配套文件进行完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结合公司对期货投资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虽然期货投资具有投资收益不确

定的风险，但由于：（1）公司期货账户保证金占公司资金比重较小，且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 200 万元，期货投资对公司的流动性不构成重大影响；（2）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为主营业务利润，不存在对期货投资收益的重大依赖；（3）根据公司未来期货投资计划，公司未来的期货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不存在投机性期货投资计划，因此公司期货投资业务的财务风险可控，期货投资不会对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为本年转让子公司中山市威格德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产生的收益。

#### （四）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46.15	7,804.57	-697.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395.00	1,217,932.00	44,828.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946.00	882,772.8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609.82	-28,896.85	252,794.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b>小计</b>	<b>552,104.67</b>	<b>2,079,832.53</b>	<b>296,925.18</b>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560.89	304,715.13	46,081.5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0.87	-466.27	-573.67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470,692.91	1,775,583.67	251,417.3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0,002.77	4,751,320.78	2,001,39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129,309.86	2,975,737.11	1,749,976.80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相比 2012 年度有较大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收到了中山市政府发放的公司新三板股改补贴 100 万元以及期货投资产生收益 882,772.8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013 年

度相比2012年度增长70.04%。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其具体项目和金额如下：

序号	补贴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1	申请新三板挂牌补贴	-	1,000,000.00	-
2	海外参展补贴	-	77,132.00	6,000.00
3	出口信用补贴	7,395.00	25,800.00	14,328.17
4	外向型补贴	-	-	4,500.00
5	加工贸易补贴	-	-	20,000.00
6	开拓国际市场	-	15,000.00	-
7	技术标准战略	-	100,000.00	-
8	省级研发中心专项补贴	300,000.00	-	-
9	开发区高新财政补贴款	12,000.00	-	-
合计		319,395.00	1,217,932.00	44,828.1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846.15	-	697.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46.15	-	697.61
对外捐赠	22,000.00	27,000.00	23,000.00
罚款支出	-	450.00	5,550.00
滞纳金支出	-	3,114.85	16,643.69
合计	28,846.15	30,564.85	45,891.30

2012年度的罚款支出为5,550元，均为税务行政处罚，主要原因为：

2012年4月10日，公司因丢失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份，被中山市国家税务局民众税务分局处以罚款200元；

2012年7月19日，中山威格德因未按时申报2012年4月至6月期间的企业所得税，被中山市国家税务局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处以罚款150元；

2012年11月5日，连云港华明泰被赣榆县国家税务局认定在2010年5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期间税前多列支支出，被处以罚款5,000元；

2012年11月19日，公司因未按规定报送证件账簿资料，被中山市国家税务局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处以罚款200元；

2013 年度的罚款支出为 450 元，均为税务行政处罚，主要原因为：

2013 年 3 月 21 日，民众分公司因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税务变更登记，被中山市国家税务局民众税务分局处以罚款 50 元；

2013 年 9 月 2 日，民众分公司因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两份，被中山市国家税务局民众分局处以罚款 400 元。

## （五）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43,188.39	--	--	67,542.53
人民币	--	--	43,188.39	--	--	67,542.53
银行存款：	--	--	9,436,534.78	--	--	7,159,002.61
人民币	--	--	8,990,488.48	--	--	6,451,801.47
美元	47,570.45	6.1695	293,485.89	90,891.35	6.0969	554,155.47
欧元	18,179.05	8.3921	152,560.41	18,178.82	8.4189	153,045.67
其他货币资金：	--	--	8,645,140.81	--	--	7,317,094.81
人民币	--	--	8,645,140.81	--	--	7,317,094.81
合计	--	--	<b>18,124,863.98</b>	--	--	<b>14,543,639.95</b>

（续）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67,542.53	--	--	31,102.37
人民币	--	--	67,542.53	--	--	31,102.37
银行存款：	--	--	7,159,002.61	--	--	12,883,316.54
人民币	--	--	6,451,801.47	--	--	12,498,354.97
美元	90,891.35	6.0969	554,155.47	61,232.86	6.2855	384,879.14
欧元	18,178.82	8.4189	153,045.67	9.91	8.3176	82.43
其他货币资金：	--	--	7,317,094.81	--	--	11,652,105.87
人民币	--	--	7,317,094.81	--	--	11,652,105.87
合计	--	--	<b>14,543,639.95</b>	--	--	<b>24,566,524.78</b>

货币资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10,022,884.83 元，减幅为 40.80%，主要系客户的信用期延长导致收款减少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 2014 年 5 月 31 日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00,000.00 元、

存出投资款 2,605,927.21 元、期货保证金 238,853.60 元、尚未存银行的支票 1,300,360.00 元。其中，受限资金为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到期期限 3 个月以上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00,000.00 元及期货保证金 238,853.60 元。

##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319,382.41	8,475,461.90	4,754,428.80
合计	<b>6,319,382.41</b>	<b>8,475,461.90</b>	<b>4,754,428.80</b>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721,033.1 元，增幅为 78.26%；主要系公司 2013 年 12 月收到的客户银行承兑汇票较多，尚未用于贴现或背书所致。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2,156,079.49 元，减幅 25.44%，系正常的到期承兑或背书所致。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人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014-1-14	2014-7-14	1,088,000.00	-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014-3-17	2014-6-17	910,000.00	-
慈溪市永佳毛绒有限公司	2014-1-23	2014-7-23	840,000.00	-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3-12	2014-9-12	678,703.90	-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014-4-11	2014-10-11	544,000.00	-
合计	-	-	<b>4,060,703.90</b>	-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已向银行申请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 3、应收账款

###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20,489.16	12.87	6,605,291.35	12.76	4,790,745.75	10.31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50,237,170.65	87.13	45,155,767.66	87.24	41,371,972.63	89.05
其中：账龄组合	50,224,850.65	87.11	45,142,117.66	87.21	40,145,711.99	86.41
关联方组合	12,320.00	0.02	13,650.00	0.03	1,226,260.64	2.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96,909.00	0.64
<b>合计</b>	<b>57,657,659.81</b>	<b>100.00</b>	<b>51,761,059.01</b>	<b>100.00</b>	<b>46,459,627.38</b>	<b>100.00</b>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4 年 5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5,613,938.71	90.82	-	45,613,938.71
1-2 年	2,139,057.56	4.26	106,952.88	2,032,104.68
2-3 年	1,232,999.52	2.45	123,299.95	1,109,699.57
3-4 年	1,138,959.49	2.27	170,843.92	968,115.57
4-5 年	99,895.37	0.20	49,947.69	49,947.68
<b>合计</b>	<b>50,224,850.65</b>	<b>100.00</b>	<b>451,044.44</b>	<b>49,773,806.21</b>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2,049,386.93	93.15	-	42,049,386.93
1-2 年	1,820,206.73	4.03	91,010.34	1,729,196.39
2-3 年	1,172,628.63	2.60	117,262.86	1,055,365.77
3-4 年	99,895.37	0.22	14,984.31	84,911.06
<b>合计</b>	<b>45,142,117.66</b>	<b>100.00</b>	<b>223,257.51</b>	<b>44,918,860.15</b>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6,839,622.55	91.77	-	36,839,622.55
1-2 年	1,691,629.02	4.21	84,581.45	1,607,047.57
2-3 年	1,614,460.42	4.02	161,446.04	1,453,014.38
3-4 年	-	-	-	0.00
<b>合计</b>	<b>40,145,711.99</b>	<b>100.00</b>	<b>246,027.49</b>	<b>39,899,684.50</b>

应收账款余额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5,301,431.63 元，增幅 11.41%，主

要原因为 2013 年收入增长率为 19.08%，应收账款余额同步增加；应收账款余额 2014 年 5 月末较 2013 年末增加 5,896,600.80 元，增幅 11.39%，主要原因系 2014 年 1-5 月收入同比增长，导致没到结算期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增加。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分布在 1 年以内。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广东若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7,531.63	2 年以内	3.66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7,689.00	1 年以内	3.22
大连开米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6,357.67	1 年以内	2.16
佛山市裕隆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947.00	1 年以内	2.08
南京炫胜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6,963.86	1 年以内	1.75
<b>合计</b>		<b>7,420,489.16</b>		<b>12.87</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广东若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2,145.63	1 年以内	3.02
大连开米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8,462.42	1 年以内	3.18
艾迪科精细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8,000.00	1 年以内	2.41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1,839.30	1 年以内	2.13
成都瑞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4,844.00	1 年以内	2.02
<b>合计</b>		<b>6,605,291.35</b>		<b>12.76</b>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深圳市志海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1,576.00	1 年以内	3.19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26,260.64	2 年以内	2.64
南京金陵化工厂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73,289.25	1 年以内	2.53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284.50	1 年以内	2.33
成都市瑞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5,596.00	1 年以内	2.27
<b>合计</b>		<b>6,017,006.39</b>		<b>12.96</b>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超过 2 年、余额超过 10 万元的款项长期未收回的原因及公司对其可回收性的分析如下：

客户	金额	已计提坏账比例	账龄	未收回原因	处理方案
浙江京峰塑业有限公司	344,762.08	10%	2-3 年	客户一直拖欠未付	公司总经理与客户进行沟通，双方协商继续保持合作，近期内将结清款项。
溧阳市华杰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166,500.00	15%	3-4 年	客户一直拖欠未付	2014 年 6 月至 2014 年 11 月已收回 12 万元，剩余款项将于近期结清。
洛阳市云鹰塑胶有限公司	151,200.00	15%	3-4 年	客户一直拖欠未付	公司总经理与客户进行沟通，双方协商继续保持合作，近期内将结清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应收账款冲销金额为 436,013.00 元，全部发生于 2013 年度，原因为公司总经理审批对确认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

#### 4、预付账款

#####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	2,124,477.41	4,443,470.64	5,910,984.23
1-2 年	34,100.00	517,950.00	12,703.00
2-3 年	-	-	5,923.00
3-4 年	-	-	538,050.00
4-5 年	-	510,000.00	-
5 年以上	10,000.00	-	-
<b>合计</b>	<b>2,168,577.41</b>	<b>5,471,420.64</b>	<b>6,467,660.23</b>

报告期预付账款余额增减变化，系因公司采购进度与供应商供货进度正常波动导致。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

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自然人进行零星的采购业务，公司与自然人发生业务按照一般供应商进行管理，通过银行存款进行结算并取得合法有效的发票。

2014年5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性质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6,718.86	1年以内	84.70%	材料采购
中石化中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91,805.00	1年以内	4.23%	油费
新展星展览（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89.00	1年以内	2.42%	参展费
广东盖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2.31%	咨询费
沙浩	非关联方	23,000.00	1-2年	1.06%	材料采购
<b>合计</b>		<b>2,054,012.86</b>		<b>94.72%</b>	

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性质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54.83	材料采购
上海新久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0,307.00	1年以内	21.39	材料采购
东莞市常平勤业行塑胶原料经营部	非关联方	510,000.00	1-2年	9.32	材料采购
张家港保税区景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000.00	1-2年	9.32	材料采购
北京雅展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376.00	1年以内	2.40	展会费
<b>合计</b>		<b>5,321,683.00</b>		<b>97.26</b>	

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性质
嘉里油脂化学工业(天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5,000.00	1年以内	33.63	材料采购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8,400.00	1年以内	23.48	材料采购
上海新久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7,600.00	1年以内	23.16	材料采购
张家港保税区景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000.00	1年以内	7.89	材料采购
东莞市常平勤业行塑胶原料经营部	非关联方	510,000.00	1年以内	7.89	材料采购

合计		6,211,000.00		96.03	
----	--	--------------	--	-------	--

### 5、其他应收款

####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57,588.89	98.52	2,036,502.47	100.00	2,299,850.91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3,031,580.65	91.68	1,810,494.23	88.90	2,081,112.87	90.49
押金、保证金组合	226,008.24	6.84	226,008.24	11.10	218,738.04	9.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000.00	1.48	-	-	-	-
合计	3,306,588.89	100.00	2,036,502.47	100.00	2,299,850.91	100.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4 年 5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229,268.68	73.53	-	2,229,268.68
1-2 年	20,327.13	0.67	1,016.36	19,310.77
2-3 年	800.00	0.03	80.00	720.00
3-4 年	256,386.34	8.46	38,457.95	217,928.39
4-5 年	524,798.50	17.31	262,399.25	262,399.25
合计	3,031,580.65	100.00	301,953.56	2,729,627.09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006,820.26	55.61	-	1,006,820.26
1-2 年	21,689.13	1.20	1,084.46	20,604.67
2-3 年	237,623.34	13.12	23,762.33	213,861.01
3-4 年	544,361.50	30.07	81,654.23	462,707.27
合计	1,810,494.23	100.00	106,501.02	1,703,993.21
账 龄	2012 年 12 与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55,143.80	36.28	-	755,143.80
1-2年	728,556.31	35.01	36,427.82	692,128.49
2-3年	535,431.39	25.73	53,543.14	481,888.25
3-4年	61,981.37	2.98	9,297.21	52,684.16
4-5年	-	-	-	-
<b>合计</b>	<b>2,081,112.87</b>	<b>100.00</b>	<b>99,268.17</b>	<b>1,981,844.70</b>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股东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郭向荣	-	-	104,904.50
战伟	-	-	13,000.00
<b>合计</b>	<b>-</b>	<b>-</b>	<b>117,904.50</b>

2014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应收中山市国家税务局出口退税款1,033,434.63元尚未到账。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中山市国家税务局	非关联方	1,033,434.63	1年以内	31.26	出口退税
张惠明	非关联方	524,798.50	4-5年	15.87	备用金
田龙飞	非关联方	237,556.34	3-4年	7.18	备用金
马彬	非关联方	155,064.00	1年以内	4.69	备用金
赣榆县通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年	3.02	押金
<b>合计</b>		<b>2,050,853.47</b>		<b>62.02</b>	

张惠明曾为公司股东、连云港华明泰总经理，田龙飞为连云港华明泰副总，马彬为连云港华明泰业务经理。

张惠明、田龙飞、马彬所借备用金时间较长且金额较大有一定的特殊性，此三人为中山华明泰派到连云港华明泰开展工作，为避免多次经办备用金借款手续带来的不便，经董事长特批，所借备用金金额较大，开展业务过程中正常发生的且取得合法票据的费用已及时入账并冲减备用金，会计处理上亦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张惠明、田龙飞、马彬已与公司签订《还款计划》。张惠明承诺于2015年12月底前还款20万元，余款2016年底前全部归还；田龙飞承诺2015年4月30日前归

还全部借款；马彬已承诺在2014年12月31日前还清全部借款。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且随着连云港华明泰生产经营步入正轨，公司今后将杜绝不规范使用备用金行为。另外，2014年9月23日，第一大股东郭向荣签署承诺函，承诺若张惠明、田龙飞、马彬到承诺还款日不能归还所借备用金，由郭向荣无条件根据还款进度代为偿还全部所应归还备用金。

上述个人向公司所借款项，均为备用金借款，没有约定支付利息，实际也没有支付利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因未到张惠明、田龙飞、马彬承诺的还款期限，该三人所欠还款尚未归还。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性质
张惠明	非关联方	524,798.50	3-4 年	25.77	备用金
田龙飞	非关联方	237,556.34	2-3 年	11.66	备用金
马彬	非关联方	141,964.00	1 年以内	6.97	备用金
赣榆县通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4.91	押金
连云港赣榆县海头镇政府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4.91	税收返还
<b>合计</b>		<b>1,104,318.84</b>		<b>54.22</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性质
张惠明	非关联方	524,798.50	2-3 年	22.82	备用金
田龙飞	非关联方	236,823.34	1-2 年	10.30	备用金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 年	8.70	投标保证金
王海	关联方	183,797.56	1-2 年	7.99	备用金
郭向荣	关联方	104,904.50	1 年以内	4.56	备用金
<b>合计</b>		<b>1,250,323.90</b>		<b>54.37</b>	

## 6、存货

### （1）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3,418,649.93	38.74	3,327,461.72	39.92	4,409,489.77	42.25
自制半成品	1,234,959.76	13.99	767,850.35	9.21	1,265,360.15	12.12
库存商品	3,747,017.89	42.46	3,776,349.47	45.31	4,255,786.63	40.77
包装物	424,770.49	4.81	462,873.75	5.55	507,132.29	4.86
合计	<b>8,825,398.07</b>	<b>100.00</b>	<b>8,334,535.29</b>	<b>100.00</b>	<b>10,437,768.84</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存货比重在 38%至 43%之间，自制半成品占比在 9%至 14%之间，库存商品占比在 40%-46%之间，包装物占比在 4%至 6%之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生产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应的各期末存货构成较为稳定。

相比较于 2012 年末，2013 年末存货下降 2,103,233.55 元，降幅 20.15%，系公司在 2013 年加强存货管理，加速流转，存货周转率提高所致。2014 年 5 月末存货比 2013 年末增加 490,862.78 元，增幅 5.89%，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备货，无异常波动。

## (2) 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存货减值的情况。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待抵扣进项税	-	599,317.37	2,089,918.35
合计	-	599,317.37	2,089,918.35

## 8、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4.05.31
SHS 项目		-	-	-	-	自有	513,166.98
技改工程		-	-	-	-	自有	293,033.01
其他零星项目		-	-	-	-	自有	-
合计		-	-	-	-	-	<b>806,199.99</b>

续上表

名称	预算数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SHS 项目		396,697.81	116,469.17	-	-
技改工程		-	293,033.01	-	-
其他零星项目		30,390.01	-	30,390.01	-
<b>合计</b>		<b>427,087.82</b>	<b>409,502.18</b>	<b>30,390.01</b>	<b>-</b>

在建工程 2014 年 5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79,112.17 元，增幅为 88.77%，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427,087.82 元，主要系公司期末新增加的设备尚处于安装阶段未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 SHS 项目尚未通过整体验收。针对该项目公司无需进行后续投入；技改工程项目为企业进行技术改造的投入，该部分发生为前期支出，尚未完工。

## 9、固定资产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05.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2,663,835.67</b>	<b>1,468,241.08</b>	-	<b>54,132,076.75</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552,355.62	-	-	23,552,355.62
机器设备	21,163,033.34	479,335.04	-	21,642,368.38
运输工具	1,961,919.97	240,521.66	-	2,202,441.63
电子设备	1,078,068.10	23,443.57	-	1,101,511.67
其他设备	4,908,458.64	724,940.81	-	5,633,399.4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2,130,700.62</b>	<b>1,840,755.81</b>		<b>13,971,456.43</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57,946.04	454,371.57		3,912,317.61
机器设备	6,265,112.07	851,584.36		7,116,696.43
运输工具	680,731.76	70,354.85		751,086.61
电子设备	794,392.58	64,594.02		858,986.60
其他设备	932,518.17	399,851.01		1,332,369.18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05.31
其他设备	-	-	-	-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40,533,135.05</b>			<b>40,160,620.32</b>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0,094,409.58			19,640,038.01
机器设备	14,897,921.27			14,525,671.95
运输工具	1,281,188.21			1,451,355.02
电子设备	283,675.52			242,525.07
其他设备	3,975,940.47			4,301,030.27

(续)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4,210,493.91</b>	<b>8,453,341.76</b>	-	<b>52,663,835.67</b>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3,419,336.18	133,019.44	-	23,552,355.62
机器设备	16,739,380.63	4,423,652.71	-	21,163,033.34
运输工具	1,851,150.72	110,769.25	-	1,961,919.97
电子设备	976,866.72	101,201.38	-	1,078,068.10
其他设备	1,223,759.66	3,684,698.98	-	4,908,458.6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8,550,290.82</b>	<b>3,580,409.80</b>		<b>12,130,700.62</b>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357,466.86	1,100,479.18		3,457,946.04
机器设备	4,490,340.78	1,774,771.29		6,265,112.07
运输工具	455,226.44	225,505.32		680,731.76
电子设备	603,420.92	190,971.66		794,392.58
其他设备	643,835.82	288,682.35		932,518.17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35,660,203.09</b>			<b>40,533,135.05</b>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1,061,869.32			20,094,409.58
机器设备	12,249,039.85			14,897,921.27
运输工具	1,395,924.28			1,281,188.21
电子设备	373,445.80			283,675.52
其他设备	579,923.84			3,975,940.4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截至报告期末，房屋及建筑物占固定资产比重为 49.58%，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比重为 36.7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已为公司向兴业银行中山分行借款设定抵押。

## （2）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 10、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了对子公司投资外不存在其他股权投资的情况。

## 11、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5.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7,247,752.17</b>	-	-	<b>7,247,752.17</b>
其中：土地使用权	7,159,111.40	-	-	7,159,111.40
软件	28,530.77	-	-	28,530.77
专利权	60,110.00	-	-	60,11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756,548.95</b>	<b>68,729.89</b>	-	<b>825,278.84</b>
其中：土地使用权	724,310.66	65,353.39	-	789,664.05
软件	22,458.43	1,188.80	-	23,647.23
专利权	9,779.86	2,187.70	-	11,967.56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6,491,203.22</b>			<b>6,422,473.33</b>
其中：土地使用权	6,434,800.74			6,369,447.35
软件	6,072.34			4,883.54
专利权	50,330.14			48,142.4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专利权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6,491,203.22</b>			<b>6,422,473.33</b>
其中：土地使用权	6,434,800.74			6,369,447.35
软件	6,072.34			4,883.54
专利权	50,330.14			48,142.44

（续）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b>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b>	<b>7,232,752.17</b>	<b>15,000.00</b>	-	<b>7,247,752.17</b>
土地使用权	7,159,111.40	-	-	7,159,111.40
软件	28,530.77	-	-	28,530.77
专利权	45,110.00	15,000.00	-	60,11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600,761.77</b>	<b>155,787.18</b>	-	<b>756,548.95</b>
土地使用权	576,627.06	147,683.60	-	724,310.66
软件	19,605.35	2,853.08	-	22,458.43
专利权	4,529.36	5,250.50	-	9,779.86
<b>三、无形资产净值</b>	<b>6,631,990.40</b>			<b>6,491,203.22</b>
土地使用权	6,582,484.34			6,434,800.74
软件	8,925.42			6,072.34
专利权	40,580.64			50,330.1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专利权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6,631,990.40</b>			<b>6,491,203.22</b>
其中：土地使用权	6,582,484.34			6,434,800.74
软件	8,925.42			6,072.34
专利权	40,580.64			50,330.14

公司土地使用权（中府国用（2009）第易080625号（股改后新土地使用权证号为中府国用（2013）第0800529号）、赣国用（2011）第1145号）已为公司向兴业银行中山分行借款设定抵押。截至2014年5月31日，上述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7,159,111.40元，净值6,369,447.35元。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2）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方法	到期日	账面净值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中府国用)	购买	4,839,211.40	直线法	2053年12月 24日	4,276,069.57	39年

(2013)第0800529号)						
土地使用权 (赣国用 (2011)第 1145号)	购买	2,319,900.00	直线法	2059年2月 28日	2,093,377.78	44年

### (3)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的情况。

##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预付设备购置及工程款	984,747.00	651,876.00	107,000.00
合 计	984,747.00	651,876.00	107,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4 年 5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32,871.00 元，增幅为 51.06%；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544,876.00 元，增幅为 509.23%，主要系公司预付的设备款尚未到位、工程预付款尚未扣回所致。

## 1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①坏账准备：坏账损失采用以账龄分析和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时，对已按个别认定法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予以剔除，坏账准备计提的范围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对于账龄分析法账龄的划分和提取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1 年以内 0%，1-2 年 5%，2-3 年 10%，3-4 年 15%，4-5 年 50%，5 年以上 100%。

②存货跌价准备：对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④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⑤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

##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5.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3,257.51	227,786.93			451,044.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6,501.02	244,452.54			350,953.56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b>合计</b>	<b>329,758.53</b>	<b>472,239.47</b>			<b>801,998.00</b>

(续)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2,936.49	116,334.02		436,013.00	223,257.5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9,268.17	7,232.85			106,501.02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b>合计</b>	<b>642,204.66</b>	<b>123,566.87</b>		<b>436,013.00</b>	<b>329,758.53</b>

## 14、所有权受限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1,138,853.60	1,402,914.40	2,615,428.47	到期期限3个月以上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期货持仓占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9,640,038.01	8,194,491.24	8,690,262.8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369,447.35	6,434,800.74	6,582,959.85	抵押借款
<b>合计</b>	<b>27,148,338.96</b>	<b>16,032,206.38</b>	<b>17,888,651.16</b>	

## (六) 主要负债

### 1、短期借款

###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合计	<b>27,000,000.00</b>	<b>27,000,000.00</b>	<b>25,000,000.00</b>

(2)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抵押担保情况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1700 万元	2014.01.10-2014.07.10	6.16%	抵押物为中府国用 (2009) 第易 080625 号(股份公司成立后, 更名后的新的证书号为中府国用 (2013) 第 0800529 号) 及赣国用 (2011) 第 1145 号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 (粤房地产证中府第 0209032939、020903306 号和 0111012451 号的房产, 连房权证海字第 T00000076 号的房产); 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郭晓霞、曾朝烨、郭向荣、杨剑、张惠明、战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00 万元	2014.05.04-2014.11.04	央行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3 个月期限档次 +3.56%	

### 2、应付票据

种类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	8,000,000.00	27,350,276.89
合计	<b>15,000,000.00</b>	<b>8,000,000.00</b>	<b>27,350,276.89</b>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票据关系人		出票日期	票面金额	到期日期
承兑人	收款人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益海 (东莞) 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2013-12-3	1,000,000.00	2014-6-3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益海 (东莞) 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2013-12-3	1,000,000.00	2014-6-3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益海 (东莞) 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2013-12-3	1,000,000.00	2014-6-3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4-3-13	2,000,000.00	2014-6-12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益海 (东莞) 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2014-4-17	1,500,000.00	2014-7-16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益海 (东莞) 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2014-4-17	1,500,000.00	2014-7-16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4-4-17	2,000,000.00	2014-7-16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4-4-28	2,000,000.00	2014-7-28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2014-4-28	3,000,000.00	2014-10-28
	<b>合计</b>		<b>15,000,000.00</b>	

应付票据余额 2014 年 5 月 31 日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000,000.00 元，增幅为 87.50%，主要系公司本期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19,350,276.89 元，减幅为 70.75%，主要系公司票据到期承兑完毕。

### 3、应付账款

####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4,635,209.62	27,626,338.21	19,109,266.03
1-2 年	90,250.65	62,894.47	94,893.31
2-3 年	6,552.00	64,437.00	50,803.00
3 年以上	111,000.00	50,803.00	-
<b>合计</b>	<b>24,843,012.27</b>	<b>27,804,472.68</b>	<b>19,254,962.34</b>

公司 2013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2 年增加 8,549,510.34 元，增幅 44.40%，主要原因系 2013 年下半年伴随着原材料价格下跌，公司产品价格同步下跌，刺激市场需求，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加大原材料采购，使得年末应付账款金额增加。2014 年 5 月末应付账款较 2013 年末减少 2,961,460.41 元，减幅 10.65%，系与供应商正常结算所致，无异常波动。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3,040,605.08	13,152,022.96	10,724,203.75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755.00	19,230.00	15,655.00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	-	757.01
<b>合计</b>	<b>13,065,360.08</b>	<b>13,171,252.96</b>	<b>10,740,615.76</b>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前五大应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	关联方	13,040,605.08	1 年以内	52.49%

公司				
广州陆昌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8,000.00	1 年以内	9.53%
美锌(常熟)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8,774.00	1 年以内	9.17%
杭州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1,118.17	1 年以内	6.36%
潍坊龙达锌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4,486.00	1 年以内	2.31%
<b>合计</b>		<b>19,842,983.25</b>		<b>79.87%</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大应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152,022.96	1 年以内	47.30%
美锌(常熟)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3,870.00	1 年以内	11.16%
广州陆昌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3,000.00	1 年以内	8.61%
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5,771.12	1 年以内	7.61%
杭州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7,684.12	1 年以内	4.99%
<b>合计</b>		<b>22,152,348.20</b>		<b>79.67%</b>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大应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广州市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724,203.75	1 年以内	55.70
福建环宇化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9,400.00	1 年以内	6.59
美锌(常熟)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0,340.00	1 年以内	8.93
广州陆昌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9,000.00	1 年以内	4.15
广西桂林祥兴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150.00	1 年以上	2.06
<b>合计</b>		<b>14,910,093.75</b>		<b>77.44</b>

#### 4、预收账款

##### 报告期内, 预收款项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结构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11,979.82	99.72%	368,949.75	99.09%	895,807.65	100.00%
1-2 年	3,346.00	0.28%	3,376.00	0.91%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215,325.82	100.00%	372,325.75	100.00%	895,807.65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增减变化系公司正常的预收客户采购货款及预收货款结转收入所致。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三仁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741.67	1 年以内	31.58%	预收货款
惠州市志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39.00	1 年以内	15.64%	预收货款
东莞市盈宝橡塑辅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141.16	1 年以内	15.07%	预收货款
威海隆茵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8.23%	预收货款
莱州威兴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150.00	1 年以内	4.13%	预收货款
合计		907,071.83		74.6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鹤山市华轩涂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700.00	1 年以内	60.62%	预收货款
溧阳市富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00.00	1 年以内	13.70%	预收货款
德清欧雅特涂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1 年以内	6.71%	预收货款
杭州高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54.00	1 年以内	6.00%	预收货款
苏州市集信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00.00	1 年以内	5.43%	预收货款
合计		344,254.00		92.4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天盛达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237.16	1 年以内	23.69%	预收货款
杭州科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400.00	1 年以内	22.71%	预收货款
艾诺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773.49	1 年以内	11.70%	预收货款
淄博新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212.00	1 年以内	10.96%	预收货款
厦门康迪隆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760.00	1 年以内	10.58%	预收货款
<b>合计</b>		<b>713,382.65</b>		<b>79.64%</b>	

### 5、应交税费

税 种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440,986.45	232,241.16	69,331.94
企业所得税	-264,499.64	-330,416.09	-522,352.81
个人所得税	37,244.64	24,409.38	167,362.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200.94	26,853.97	22,310.72
土地使用税	38,728.25	27,337.60	27,337.54
房产税	211,313.32	127,409.37	127,409.39
教育费附加	24,638.40	16,112.38	13,383.43
地方教育附加	16,425.61	10,741.58	8924.29
印花税	7,440.00	5,245.00	1,500.00
堤围防护费	14,095.95	20,511.78	11,094.77
<b>合计</b>	<b>567,573.92</b>	<b>160,446.13</b>	<b>-73,698.31</b>

应交税费余额 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增长 234,144.44 元, 主要系公司期末应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2014 年 5 月末应交税费较 2013 年末有所增加, 主要系计提增值税、房产税尚未缴纳。2014 年企业所得税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1 年按 25% 的税率预缴所得税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实际缴纳所得税存在差异所致。

### 6、其他应付款

#### 报告期内,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结 构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08,477.32	61.77%	1,904,852.93	94.08%	144,305.38	58.03%
1-2 年	705,461.00	33.30%	15,544.35	0.77%	104,379.00	41.97%

2-3 年	104,379.00	4.93%	104,379.00	5.16%	0.00	0.00%
<b>合计</b>	<b>2,118,317.32</b>	<b>100.00%</b>	<b>2,024,776.28</b>	<b>100.00%</b>	<b>248,684.38</b>	<b>100.00%</b>

其他应付款余额 2013 年相比 2012 年大幅增加 1,776,091.90 元，增加比例为 714.20%，主要系公司应付往来款及未支付办公水电增加所致。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5 月末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幅不大，系正常波动。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3,600.00	800,000.00	-
<b>合计</b>	<b>313,600.00</b>	<b>800,000.00</b>	<b>-</b>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3,600.00	1 年以内	14.80%	往来款
中山市农村供电总公司民众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07,937.70	1 年以内	14.54%	电费
中山恒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407.77	1 年以内	4.08%	工程费用
中山市民众多力热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67.29	1 年以内	3.11%	蒸汽费
中山市金穗源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583.80	1 年以内	2.72%	餐费
<b>合计</b>		<b>831,396.56</b>		<b>39.25%</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39.51%	往来款
中山市农村供电总公司民众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53,177.55	1 年以内	17.44%	电费
中山市民众多力热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920.35	1 年以内	4.59%	蒸汽费
中山恒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407.77	1 年以内	4.27%	工程费用

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383.60	1年以内	3.03%	租金
合计		1,393,889.27		68.8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常熟三禾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00.00	1-2 年	16.49%	设备款
海头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39,900.00	1-2 年	16.04%	管理费
曹玉贤	非关联方	31,492.13	1 年以内	12.66%	报销款
张晓娟	非关联方	30,080.11	1 年以内	12.10%	报销款
无锡伟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2 年	8.04%	设备款
合计		162,472.24		65.33%	

## (七) 股东权益情况

### 1、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郭向荣	9,030,000.00	9,030,000.00	9,030,000.00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8,390,000.00	8,390,000.00	8,390,000.00
杨剑	5,670,000.00	5,670,000.00	5,670,000.00
战伟	2,058,000.00	2,058,000.00	2,058,000.00
曾朝烨	3,270,000.00	3,270,000.00	3,270,000.00
郭晓霞	4,242,000.00	4,242,000.00	4,242,000.00
合计	32,660,000.00	32,660,000.00	32,660,000.00

###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资本溢价	33,221,887.59	33,221,887.59	33,221,887.59
合计	33,221,887.59	33,221,887.59	33,221,887.59

资本溢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期初资本溢价	33,221,887.59	33,221,887.59	11,560,000.00
本期增加	-	-	21,852,644.45

本期减少	-	-	190,756.86
期末资本溢价	33,221,887.59	33,221,887.59	33,221,887.59

2012 年资本溢价变动原因：根据 2011 年 7 月 12 日股东会决议，新股东曾朝烨应出资人民币 775.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327.00 万元，其余 448.00 万元作为溢价进入公司资本公积。股东曾朝烨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投入溢价款人民币 448.00 万元。

经广东省科技厅“粤科函财字[2012]1479 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净资产 63,592,644.45 元扣除已分配利润 2,000,000.00 元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 32,660,000.00 元折股投入作为股本，28,932,644.45 元作为股本溢价，该金额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560,000.00 元增加 17,372,644.45 元。

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90,756.86 元，系公司本年度对控股子公司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股权比例由 89.29% 增至 94.34% 导致公司享有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发生变化所致。

###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5.31
法定盈余公积	711,839.26			711,839.26
其他盈余公积				
<b>合计</b>	<b>711,839.26</b>			<b>711,839.26</b>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50,387.40	561,451.86		711,839.26
其他盈余公积				
<b>合计</b>	<b>150,387.40</b>	<b>561,451.86</b>		<b>711,839.26</b>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50,387.40		150,387.40
其他盈余公积				
<b>合计</b>		<b>150,387.40</b>		<b>150,387.40</b>

盈余公积变动为母公司按每年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66,653.10	-1,523,215.82	15,998,421.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0,002.77	4,751,320.78	2,001,394.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61,451.86	150,387.4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2,000,000.00
其他	-	-	17,372,644.45
年末未分配利润	4,266,655.87	2,666,653.10	-1,523,215.82

注：2012年11月16日，公司以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净资产63,592,644.45元扣除已分配利润2,000,000.00元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将股改基准日的未分配利润17,372,644.45元予以转出。

#### （八）现金流量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变动率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7.11	13,698.57	-6.16%	14,597.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9.13	1620.48%	6.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9	229.83	-57.12%	53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3.59	14,047.54	-7.22%	15,14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7.47	10,251.97	-4.47%	10,73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1.97	1,571.74	19.21%	1,31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52	603.50	56.71%	38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12	1,704.57	6.94%	1,59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6.08	14,131.79	0.73%	14,02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52	-84.25	-107.59%	1,110.55

公司收入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差异较大的最重要原因为公司结算方式上，主要为电汇和银行承兑汇票，两种方式所占比例约各占50%，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比例略有上升，且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

票均用于背书支付供应商货款，因此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相比差距较大。

公司 2013 年度收到的税费返还较 2012 年度增长 1620.48%，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3 年收到出口退税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2 年度下降 57.12%，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其他应收款收回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2 年度下降 4.47%，主要是由于增加了票据结算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 2012 年度增长 19.21%，主要是由于人均工资增长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支付的各项税费较 2012 年度增长 56.71%，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上升，导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增长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2 年度增加 6.94%，主要是由于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和 2012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677.52 万元、-84.25 万元和 1,110.5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58.70 万元、469.55 万元和 203.20 万元。

2014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677.52 万元，净利润为 158.70 万元，差异 518.82 万元，主要由于当期坏账准备计提 47.22 万元、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184.08 万元、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 342.79 万元等导致的现金流入。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84.25 万元，净利润为 469.55 万元，差异-553.80 万元，主要由于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599.63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699.81 万元等导致的现金流出。

201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1,110.55 万元，净利润为 203.20 万元，差异 907.35 万元，主要由于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320.11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671.39 万元等导致的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净利润	158.70	469.55	203.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22	12.36	40.59
固定资产折旧	184.08	358.04	320.11
无形资产摊销	6.87	15.58	15.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68	-	0.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	-0.02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21	179.96	223.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8	-89.0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0	58.46	-59.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09	210.32	-138.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26	-599.63	-165.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2.79	-699.81	67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52	-84.25	1,110.55

3、公司各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变动率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7.11	13,698.57	-6.16%	14,597.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9.13	1620.48%	6.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9	229.83	-57.12%	53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3.59	14,047.54	-7.22%	15,14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7.47	10,251.97	-4.47%	10,73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1.97	1,571.74	19.21%	1,31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52	603.50	56.71%	38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12	1,704.57	6.94%	1,59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6.08	14,131.79	0.73%	14,02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52	-84.25	-107.59%	1,110.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7.80	646.33%	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5.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8	88.2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	121.08	4976.62%	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56	932.61	293.02%	23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	5.2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6	937.90	295.25%	23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78	-816.83	247.72%	-23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	44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	7,200.00	2.86%	7,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	7,200.00	-3.33%	7,44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	7,000.00	-22.22%	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10	160.13	-62.36%	425.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1.10	7,160.13	-24.03%	9,42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0	39.87	-102.02%	-1,977.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	-19.83	-1148.71%	1.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53	-881.04	-19.89%	-1,099.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07	2,195.11	-33.38%	3,294.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8.60	1,314.07	-40.14%	2,19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变动的原因情见上文，其他现金流量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如下所示：

(1) 公司 2013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较 2012 年度增加 646.33%，主要系 2013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2) 公司 2013 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 万元，为处置子公司中山市威格德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股权收到现金。

(3) 公司 2013 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8 万元，为期货投资收益。

(4) 公司 2013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长 293.02%，主要系机器设备购置增加所致。

(5) 公司 2013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100%，原因是股东曾朝烨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投入出资溢价款（进资本公积）人民币 448 万元。

(6) 公司 2013 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2000.00 万元、降幅 22.22%，主要原因是 2011 年末借款余额较多，2012 年偿还 2011 年借款较多所致。

(7) 公司 2013 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 265.25 万元、降幅 62.36%，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借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

#### 4、报告期内公司大额现金流量与各会计核算科目的勾稽情况如下：

##### (1)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0,011.84	23,069.08	19,372.06
加：销项税额	1,700.84	3,556.39	3,015.19
加：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的期末余额的减少（增加以“-”表示）	-374.05	-902.25	-504.37
加：预收款项的增加（减少以“-”表示）	84.30	-52.35	-0.32
减：收到客户票据偿还货款	5,267.15	11,938.36	7,327.19

加：其他（汇率波动等其他因素造成的往来变化影响的现金流入）	11.32	-33.94	42.0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7.11	13,698.57	14,597.44

## (2)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营业成本	8,607.68	19,341.85	16,481.69
减：营业成本中支付的人工、计提折旧等	394.24	983.47	850.39
加：当期进项税额	1,475.32	3,233.40	3,007.57
加：存货增加	49.09	-210.32	138.33
加：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的期末余额的减少（增加以“-”表示）	-403.85	1,080.08	-886.49
加：预付账款增加	-330.28	-99.62	478.16
减：应付票据或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货款	5,244.55	11,938.36	7,327.19
减：其他（往来款中非货款支付项目）	1.70	171.56	30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7.47	10,251.97	10,732.23

##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收入	31.94	121.79	4.48
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	3.29	27.10	38.33
加：剔除其他因素后应收类往来期末余额的减少及应付类往来期末余额的增加	11.26	80.93	493.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9	229.83	536.04

##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1,132.17	3,085.26	2,450.29
减：税金	24.13	49.62	46.93
减：当期折旧与摊销	77.64	94.59	73.26

减：工资及福利	390.74	1,035.48	748.17
减：剔除其他因素后其他往来期末余额的增加（减少以“-”表示）	1.00	193.38	-25.88
加：财务费用手续费	3.35	4.56	9.27
加：当期营业外支出	2.20	3.06	4.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12	1,704.57	1,594.02

## (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付职工薪酬借方发生额	873.25	1,561.57	1,316.44
减：应付职工薪酬借方发生额非付现部分	-	4.13	-
加：应交个人所得税净额	-1.28	14.30	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1.97	1,571.74	1,318.49

## (6) 支付的各项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交税费借方发生额	273.52	603.50	38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52	603.50	385.11

##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固定资产增加额（减少以“-”表示）	146.82	845.33	245.63
加：在建工程净增加额（减少以“-”表示）	37.91	42.71	-8.33
加：无形资产增加额（减少以“-”表示）	-	1.50	-
加：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减少以“-”表示）	33.29	54.49	-
加：应付账款中应付工程款减少额（增加以“-”表示）	4.54	-11.4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2.56	932.61	237.30

## (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短期借款借方发生额	2,700.00	7,200.00	7,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00.00	7,200.00	7,000.00

## (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短期借款贷方发生额	2,700.00	7,000.00	9,000.00
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00.00	7,000.00	9,000.00

## (九)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41%	45.73%	49.28%
流动比率(倍)	1.33	1.32	1.30
速动比率(倍)	1.20	1.20	1.16

报告期内，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在 44%-50% 之间，201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母公司 2013 年度盈利产生净利润导致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增加 561.45 万元，同样，2014 年 1-5 月，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小幅下降系因为本期母公司盈利产生净利润导致母公司股东权益增加 173.3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均大于 1.3，公司的速动比率均大于 1，且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在 2013 年内增强，总体波动不大，体现出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

##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4.73	4.28
存货周转率(次)	10.03	20.61	16.91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2 年小幅度提高，主要原因系年末公司加快了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与 2013 年度相比，2014 年 1-5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一方面是 2014 受当期经营期间的影响，收入较少；另一方面是已确认的收入尚未到结算期，客户尚未付款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所致。

公司 2013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2 年有较大幅度的升高，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效率不断提高，年末库存存货余额减少，2013 年末原材料及自制半成品金额相比 2012 年末分别下降 1,082,028.05 元和 497,509.80 元，存货周转率上升。受当期经营期间较短的影响，收入、成本较少，因此导致 2014 年 1-5 月存货周转率较低。

###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14.02%	16.16%	14.92%
净资产收益率	2.28%	7.10%	3.2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61%	4.45%	2.82%
每股收益	0.05	0.15	0.06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3 年相比 2012 年有较大的提升，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主要产品硬脂酸盐销售量的提升及产品售价的相对稳定性导致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19.08%；第二，受国际棕榈油价格下跌，降低了采购成本，2013 年度营业成本增长 17.35%，低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使得公司毛利率有所提高；第三，公司利用自身的优势，积极申请各项政府的奖励，其中股份公司改造获得了中山市政府 100 万元奖励，此外获得科技类奖励 10 万元。相比较于 2013 年度，2014 年 1-5 月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降低，一是受营业周期影响，二是因为主营业务毛利率的降低亦影响了公司的盈利水平，三是本期公司收到政府补贴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一）营业收入 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775,154.18	-842,499.58	11,105,53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257,797.45	-8,168,267.17	-2,349,10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710,966.67	398,695.55	-19,773,812.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845,284.83	-8,810,370.76	-10,998,471.9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86,010.38	13,140,725.55	21,951,096.31

### (1) 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2013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公司在2013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了8,988,647.63元，减少幅度为6.16%，主要原因因为公司的收款更多的以应收票据结算，2013年年末应收票据净额较2012年末增加了3,721,033.10元，同时2013年年末应收账款净额较2012年末增加了5,621,110.61元，减少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相比较于2013年度，2014年1-5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大幅提升，主要是因为本期陆续收到应收客户2013年度往来款。

### (2) 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原因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影响，其中，2013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大的原因为投入水滑石生产线建设。

### (3) 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系公司偿还、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往来、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与本公司的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郭向荣	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	27.65%
杨剑		17.36%
郭晓霞		12.99%
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94.34%

中山市威格德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注2)	控股子公司	85.00%
---------------------	-------	--------

注 1：连云港华明泰于 2009 年 8 月 6 日，在连云港市赣榆工商局登记设立，该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7210000571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赣榆县海头镇海州湾生物科技园；法定代表人：王海；注册资本：2,120.00 万元；实收资本：2,120.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硬脂酸锌、硬脂酸钙、阻燃剂、无毒热稳定剂、磨光油、紫外光固化树脂、水性丙烯酸树脂、水性环保毛绒植绒粘合剂、水性环保胶浆生产、销售；非危险化学品助剂研发制造；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营业期限：2009 年 8 月 6 日至 2029 年 8 月 5 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连云港华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34% 的股份。

注 2：中山威格德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在中山市工商局登记设立，该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44200000064448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 12 号投资大厦 703；法定代表人：王海；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研发、销售：聚氯乙烯热稳定剂、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乙烯蜡、成核剂、双季戊四醇脂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营业期限：2012 年 5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8 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中山威格德 85% 的股份。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注3)	公司之少数股东	25.69%
战伟	公司之少数股东、监事会主席	6.30%
曾朝烨	公司之少数股东	10.01%
邹向	董事	-
周晓霞	董事	-
王海	董事、总经理	-
梁小红	监事	-
涂园园	监事	-
王利军	财务负责人	-

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注 4）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
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 5）	公司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 6）	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注 7）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曾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百利合控股有限公司（注 8）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曾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中山市天益聚合物有限公司（注 9）	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
深圳市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注 10）	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

注 3：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7 号 4301 房自编号 1 房，法定代表人是何荣，注册资金为 5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管理顾问机构。公司成立日期为 1992 年 11 月 5 日，经营期限为 1992 年 11 月 5 日至 2014 年 5 月 12 日。科创公司系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科创公司持有公司 25.69% 的股份。

注 4：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0 号富力盈泰广 B 栋 909 房，企业法人李海斌，注册资本为 608.00 万元，公的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研究，开发；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和零售贸易。成立日期为 2010 年 7 月 21 日，营业期限 2010 年 7 月 21 日至长期。公司股东曾朝烨的妻子罗连英持有该公司 97% 股权。

注 5：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点为中山市民众镇沙仔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张福源，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印刷设备技术研发；销售：印刷器材、纺织印花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商品流通信息咨询（不含劳务、金融、保险、证券、期货、认证、出国留学）；许可经营项目：批发（不设存储、不摆设样品）：甲苯、乙醇、二甲苯、丙烯酸清漆、丙烯酸丁酯、二乙胺、环氧氯丙烷，公司成立日期 2008 年 08 月 11 日，营业期限至 2028 年 08 月 04 日。

注 6：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点为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 51 号张企大厦东翼 801 室，法定代表人为杨剑，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销售化学助剂及印花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 纺织及印染专用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公司成立日期 2009 年 3 月 26 日，营业期限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杨剑及股东郭向荣的弟弟郭向明分别持有该公司 45% 股权。

注 7：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注册地点为广东省中山民众镇沙仔工业园，法定代表人为张鲁桂，注册资本为 1,160 万港币，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纺织印染助剂（仅限纺织印染粘合剂）、粘合剂（仅限毛绒布背胶、静电植绒粘合剂）、添加剂（仅限硬脂酸镁、硬脂酸钙、硬脂酸锌、聚氯乙烯热稳定剂）、涂饰剂（仅限 UV 光油、水性光油），公司成立日期 2003 年 6 月 5 日，营业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中山百利合系百利合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且报告期内郭向荣、杨剑担任该公司董事。2012 年 7 月郭向荣、杨剑将百利合控股股权转让后，不再担任中山百利合董事，该公司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

注 8：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分别持有百利合控股 27.17%、22.85% 股权，2012 年 7 月郭向荣、杨剑将其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后，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该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注 9：中山市天益聚合物有限公司注册地点为中山市三角镇金鲤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杨剑，注册资本为 65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生产、加工、销售：乳液、浆料。公司成立日期 2003 年 3 月 26 日，营业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杨剑及股东郭向荣的弟弟郭向明分别持有该公司 45% 股权。

注10：深圳市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点为深圳市宝安30区前进一路冠利达大厦一栋1107室，法定代表人为郭向荣，注册资本为180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工业用粘合剂及其它工业用助剂的技术开发、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公司成立日期1996年01月26日，营业期限至2006年01月26日。因未按时办理2006年度工商年检，已于2007年11月15日被吊销营业执照，无实际生产经营。

## （二）关联方交易

### 1、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定价方式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30,453,408.06	29.90	65,176,833.12	36.82	61,596,122.86	39.79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	-	365,341.88	0.21	177,488.03	0.11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2,568.38	-	-	-	13,380.34	0.01
<b>合计</b>		<b>30,455,976.44</b>	<b>29.90</b>	<b>65,542,175.00</b>	<b>37.03</b>	<b>61,786,991.23</b>	<b>39.91</b>

报告期内公司除中耀化工之外的关联方采购总额比重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均未超过 0.5%，均为零星采购，按第三方交易交易价格执行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向中耀化工采购额重大，其必要性及公允性说明如下：

## 必要性：

- ①中耀化工是公司多年稳定的商业合作伙伴，双方积累了充分的信任。
- ②中耀化工作为华明泰硬脂酸主力供应商给到华明泰较好的付款账期，货到 45 天付承兑；很大程度上减轻华明泰资金周转压力，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其他供应商多为款到发货的）。
- ③中耀化工提供给华明泰的硬脂酸主要是天然油脂 1837，品质稳定，白度及热稳定性比其他供应商相对较好，天然油脂 1837 硬脂酸为华明泰品质最稳定且性能最好的一只硬脂酸，保证了公司对硬脂酸的品质要求。
- ④中耀化工对公司销售产品的定价合理。

## 公允性：

公司向中耀化工采购的价格与向非关联供应商采购的价格接近，不存在重大差异。除中耀化工外，公司硬脂酸还有第二个主要供应商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假设公司终止向中耀化工采购产品，公司可通过增加向益海（东莞）油化工业有限公司的采购以保证产品供应，也可由备选供应商中筛选出增补的主要供应商，因此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未来是否持续:

公司将保持与中耀化工的合作，继续向其采购硬脂酸。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定价方式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	-	14,205.13	0.01	27,572.65	0.01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3,991.45	-	-	-	4,102.56	-
合计		3,991.45	-	14,205.13	0.01	31,675.21	0.01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销售占比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均未超过 0.02%，均为零星销售，价格按销售第三方价格执行。

#### (3) 租赁

公司控股股东郭向荣将其拥有的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房屋出租给公司作为职工宿舍使用，租赁期 2012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180,000.00 元。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租赁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办公用房，年租金 180,000.00 元，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的必要性：**公司向郭向荣租赁职工宿舍系用于提供给公司员工临时居住，且公司已在宿舍内布置了必要的生活设施，为保证宿舍供应的持续性，公司与郭向荣签署了租赁合同至 2015 年 12 月。公司报告期第一年（2012 年）向百利合租赁办公楼系因当年度公司尚未开始使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 12 号投资大厦 702 房（该地址为目前公司注册地址）作为办公场所，因此租用了位于民众镇的百利合办公楼用于办公。公司 2012 年 8 月开始使用位于投资大厦的办公室，2013 年 1 月开始公司停止了对百利合办公楼的租用。

**向关联方租赁的公允性：**2012 年公司向百利合化工租赁的办公用房约 800 平米，平均每平米每个月租金约为 18.75 元，2012 年-2015 年公司向郭向荣租赁的职工宿舍共 900 平米，平均每平米每个月租金约为 16.7 元，与周边办公用房和住房租金水平接近。

#### (4) 接受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郭向荣、杨剑、战伟、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1-5-11	2012-5-11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1-6-24	2012-6-24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美元 21,120.00	2012-9-25	2012-10-29	是（为信用证担保）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2-7-31	2013-1-28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12-31	2013-2-4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3-1-23	2013-7-22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3-7-19	2014-1-19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3-7-19	2014-1-19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3-2-1	2013-8-1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3-8-1	2014-2-1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3-12-4	2014-6-4	是
郭向荣、杨剑、战伟、郭晓霞、曾朝烨、中山市百利德印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4-1-10	2014-7-10	否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5-4	2014-11-4	否
合计		<b>134,000,000.00</b>			

**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必要性：**根据公司负责办理银行贷款业务的人员介绍，由公司股东及除公司子公司之外的法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办理贷款业务的银行的硬性要求，公司股东应银行要求为公司提供了担保。由于公司已提供足

额的担保物用于抵押担保，公司股东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可能性很小，公司股东因此未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

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允性：由于公司股东除为公司提供担保外，并不从事或经营担保业务，报告期内未向除公司外的第三方提供过担保，且公司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系应银行的硬性要求，该交易不具有公允性。公司未针对接受关联方担保制定规范措施。

2、报告期内，公司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 （三）关联方往来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	-	6,000.00	-	1,226,260.64	-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2,320.00	-	7,650.00	-	4,800.00	-
合计	<b>12,320.00</b>	-	<b>13,650.00</b>	-	<b>1,231,060.64</b>	-

上述款项为公司销售货物的应收货款，其中 2012 年末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应收余额较大，其主要产生于公司 2011 年对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的销售，2013 年内公司已收回所有 2012 年末应收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郭向荣	-	-	-	-	104,904.50	-
王海					183,797.56	
战伟	-	-	-	-	13,000.00	-
合计	-	-	-	-	<b>301,702.06</b>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应付账款：

关联方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3,040,605.08	13,152,022.96	10,724,203.75
百利合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	-	757.01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4,755.00	19,230.00	15,655.00
<b>合计</b>	<b>13,065,360.08</b>	<b>13,171,252.96</b>	<b>10,740,615.76</b>

上述款项为公司采购货物发生的应付货款。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中山市新松村化工材料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13,600.00	800,000.00	-
<b>合计</b>	<b>313,600.00</b>	<b>800,000.00</b>	<b>-</b>

上述款项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款。

#### （四）关联方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关联方中耀化工为本公司提供的产品主要是进口的 1837 硬脂酸，采购价格受国际行情的影响，跟国内价格有所差异，尽管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采购所占的比例较高，但按照该产品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违法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 （五）挂牌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

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以上的关联交易，或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50 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本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下称“重大关联交易”）。对于前述重大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后，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和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会议主持人详细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参加相关关联交易讨论，并可就该等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及合法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及解释。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由出席股东的非关联方股东（代表）或其代理人依据本章程相关规定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于2014年8月25日出具《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为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华明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们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们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 （六）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最主要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向中耀化工采购硬脂酸，公司关联交易具体决策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关联交易不规范，没有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

成立后，公司制度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13年11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的议案》，对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7月31日期间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11月26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3年11月1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3年11月26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3年12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公司与中耀化工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与中耀化工的关联交易在当年内未超过5000万元的，直接由公司总经理负责不必报送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超过5000万元的需按相关制度由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4年1月15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4年1月15日，公司股东曾朝烨回避表决后，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4年6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的议案》，对2013年8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6月27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4年6月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4年6月27日，公司股东曾朝烨回避表决后，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3年8月1日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除中耀化工外，与新松村材料存在较小金额的采购和销售关联交易，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述关联交易未达到需要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金额。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九、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12月31日,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2】第093号)。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得出以下评估结果: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13,931.50万元,评估价值14,124.79万元,增值193.30万元,增值率1.39%;负债:账面价值7,572.23万元,评估价值7,572.23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6,359.26万元,评估价值6,552.56元,增值193.30万元,增值率3.04%。

本次评估仅为华明泰股改提供参考,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公司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 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 (二) 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除2012年度支付股利200万外,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连云港华明泰	中山威格德
注册号	320721000057180	442000000644485
住所	赣榆县海头镇海州湾生物科技园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2号投资大厦703
法定代表人	王海	王海
注册资本	2,120.00 万	1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 94.34% 的股份，曾朝烨持有 5.66% 股份	公司持有中山威格德 85% 的股份，曾能持有 10% 股份，周云斌持有 5% 股份
成立日期	2009 年 8 月 6 日	2012 年 5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硬脂酸锌、硬脂酸钙、阻燃剂、无毒热稳定剂、磨光油、紫外光固化树脂、水性丙烯酸树脂、水性环保毛绒植绒粘合剂、水性环保胶浆生产、销售；非危险化学品助剂研发制造；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研发、销售：聚氯乙烯热稳定剂、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硬脂酸镁、聚乙烯蜡、成核剂、双季戊四醇脂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	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等产品的销售	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等产品的销售
取得方式	投资设立	投资设立

### 2、主要财务数据

连云港华明泰：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5,582,939.76	63,372,458.28	51,417,802.55
净利润	-82,770.89	-291,260.87	540,728.48
项目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9,587,886.77	37,654,719.76	36,725,468.75
负债总额	22,536,486.95	20,520,549.05	18,763,688.15
净资产	17,051,399.82	17,134,170.71	17,961,780.60

中山威格德：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55,553.54	-99,201.32	-12,603.13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53,330.31	888,195.55	987,396.87
负债总额	20,688.30	-	-
净资产	832,642.01	888,195.55	987,396.87

## 十二、公司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 (一)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市场为导向，加快研发创新，以客户需求为基础，以规模化、自动化为手段，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服务，力争成为全球硬脂酸锌、硬脂酸钙的第一大制造服务商，在化工助剂领域成为专业化、品牌化以及国际化的高科技制造服务商，行业引领者。

#### 2、公司整体目标

公司将加快硬脂酸盐产品的技术应用、研究和创新，在未来几年，公司仍将坚持“品质服务客户、成本造就客户”的发展理念，以硬脂酸盐产品为主，新开拓产品为中心，面向全球持续提高业务量，强化企业营销网络，在保持竞争优势的同时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占有率，在两年内提升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成为亚洲最大的制造服务商。

#### 3、技术创新及研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战略自己的核心技术，跟踪塑料制造、涂料应用的发展趋势，及时了解行业发展动态，积极与外部科研院校合作，提高系统整合能力。公司以应用型塑料化工助剂为重点发展方向，不断为客户解决塑料制品的稳定性和优异的应用性，持续推出更符合客户需求的化工助剂产品，保持在该领域的优势地位。

#### 4、市场拓展计划

未来几年，公司将立足国内市场，依托公司的海外营业部门，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扩大营销网络，提升公司及公司品牌的国际知名度。此外，公司将继续大

力拓展客户资源，并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其提供全套解决方案，强化售后系统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与所有客户建立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

### 5、人力资源计划

人才的储备是公司持续技术创新、积累研发实力的坚实基础。公司将在现有的人才结构基础上，大力加强企业精神和文化理念的熏陶；大力加强职业培训，提高员工整体水平、激发创造力及自身潜力，培养一批管理、技术复合型人才，做好人才的梯队建设，并且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有效的激励体系、完善的培训机制，吸引行业高级人才的加盟，进一步提升公司人才的竞争力。

##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相应回避措施

###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 ①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11年11月17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1年至2013年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②出口退税依赖风险

公司拥有自主进出口经营权，2012年公司未取得出口退税权，2013年1-10月中山华明泰公司采用生产型企业“免抵退”方式，2013年10-12月公司采用外贸企业出口退税方式，主要产品享受出口退税优惠政策，2014年1-5月、2013年度、2012年度发行人的出口退税额分别为64万元、156万元和0万元，占当期净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33%和0%，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对出口退税形成重大依赖。

为此，公司一方面将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强人才梯队的培养和建设，以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要求；另一方面将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 2、应收账款回收及坏账计提比例较低风险

公司2014年5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

分别为 57,206,615.37 元、51,537,801.50 元、45,916,690.8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14%、22.34%、23.70%，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同时公司对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 1 年以内应收账款按照 5% 计提坏账准备，则追溯调整报告期前期要补提坏账准备 1,657,079.24 元，报告期内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分别要补提坏账准备为 178,227.59 元、260,488.22 元、184,901.89 元，占报告期各期间合并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23%、5.55%、9.10%。

公司已制定应收账款回收的相关的制度，根据客户的行业地位、订单规模及过往回款情况等综合要素对不同客户设置差异化的应收账款额度，并将应收账款回收与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动态挂钩，全面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 3、对供应商过于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硬脂酸等原料，其占总采购交易比例较高，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向中耀化工的采购额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90%、36.82%、39.79%，公司存在一定的对关联供应商依赖的风险。尽管公司和关联方广州中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交易为公允定价，但是该交易还是会给企业带来一定的风险，因为其所占的比例较高，一旦关联方违约，将对公司带来主要原材料供应风险。

为此，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第一：扩大采购渠道，逐步提高非关联采购的比重；第二：通过多元化的产品研发降低对中耀化工采购的依赖风险，在硬脂酸锌、硬脂酸钙之外形成包括水滑石、开口剂在内的丰富的产品线，保证产品的多样性和供应商多元化；第三：与客户、供应商保持紧密沟通，在资金许可、订单确定的情况下尽可能保持的一定的原材料库存规模，从而降低关联方原材料供应中断造成的供应风险。

### 4、汇率波动风险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6%、9.60% 和 9.29%。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的出口销售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汇率的大幅变动也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6.00 万元、27.30 万元和 1.89 万元。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密切注视国际外汇市场的走势，在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政策的前提下，针对汇率变动趋势，通过合理安排结算货币币种结构以及存贷款币种，规避汇率风险，减少财务费用。

### 5、主要经营性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上述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如果相关借款到期无法偿还，则上述抵押物可能被债权人处置，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通过稳健的财务政策，确保资产负债率维持在相对合理水平，其次通过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向供应商争取更为优惠的信用周期等多种举措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再次，公司正积极与多家商业银行洽谈，争取授信额度，拓宽融资渠道。

###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是硬脂酸，而硬脂酸的上游原料为棕榈油，由于棕榈油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受国际金融形势、气候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加之近年来国际经济环境变动剧烈，导致硬脂酸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走势难以预测。由于签订硬脂酸采购合同到生产交付存在一定的时间跨度，产品销售价格变动较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具有滞后性，因此，公司面临着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成本风险。

公司将通过强化基础管理，优化内部业务流程，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严格订单管理，有效压缩库存，降低消耗，改进生产工艺等措施进一步降低成本，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 7、期货投资收益不确定性风险

2014年1-5月、2013年度，公司期货投资收益分别为153,766.00元、882,772.81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05%、14.28%，由于期货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及风险性，如投资不当，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为规避期货投资收益不确定风险，公司管理层拟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一是严格执行公司制度的期货投资管理制度，控制持仓量，二是通过扩大主营业务规模，提升盈利水平，降低期货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 8、核心技术被侵权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包括多项核心技术。尽管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安全保密制度，但核心技术仍有被他人恶意侵权的可能，一旦技术秘密泄露，可能会削弱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加强科研攻关，突破重点技术，推进技术积累和储备；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的合作与交流，保持对先进技术的敏锐嗅觉，加速科研成果的转化，形成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促进公司的发展。另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新技术的更新和维护以保持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 **9、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作为高科技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储备相应的管理、技术和营销人员并建立有效的人才引进、培养、考核等制度。同时制定有效的激励政策调动工作积极性，完善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重要营销人员的激励措施，保证公司的健康发展。

### **10、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公司在 2013 年 1 月 2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帮助下，从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开始比照上市公司要求，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和相关配套管理制度。同时，在推荐主办券商的帮助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对公司治理中的运作有了初步的理解。在公司股份进行公开转让后，公司将在推荐主办券商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的规范化水平。

### **11、环保处罚风险**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公司所处行业为重污染行业。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必要的环保资质，已履行必要的环保手续，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因环保问题受环境保护部门处罚。但如未来因国家政策变化提高排放标准或因公司自身的原因导致

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则公司存在被环保部门通报或限期整改，甚至行政处罚的风险。

公司已经按照环保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相关环保手续，取得环保资质，公司产品具有环保特性，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硬脂酸主要来源于植物性油脂，对环境无毒害，同时公司主要的生产工艺为熔融法，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废渣，产生的三废排放仅有公司生产辅助设备锅炉产生的少量导热油炉废气。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环保方面政策法规，提高环保意识，持续符合环保要求。

## 12、股东回购股份风险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过程中原股东（郭向荣、张惠明、杨剑、战伟，下称“原股东”）和新股东（科创公司）于2009年4月3日签署了《关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根据该《投资协议》的约定，原股东向科创公司做出如下承诺：（1）2009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2009-2011年三个会计年度内，公司每年销售收入应保持持续增长，每年实际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比上一年的增长比率应不低于30%；（3）科创公司投资后，公司每年需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红，且每一会计年度的现金分红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30%；（4）科创公司投资满四年，在公司未能在中国大陆地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下，若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权的，现有股东应同意其按《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并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如有第三人受让的，现有股东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如无第三方受让的，现有股东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股权转让价款由现有股东以连带责任方式在一年内付清。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显示，本次增资过程中原股东的上述承诺履行情况如下：（1）2009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0,059,555.77元，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2009-2011年三个会计年度内，公司每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3,043,492.16元、149,667,603.28元、190,278,602.89元，保持持续增长；每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为10,059,555.77元、2,652,777.83元、3,246,125.10元，2010年、2011年增长率未达到30%；（3）科创公司2009年投资至今，公司仅在2012

年向股东分红 200 万元，未实现每年分红；（4）科创公司投资已满四年，但公司尚未能在中国大陆地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原股东上述第（2）、（3）、（4）项承诺未实现的情形已构成违约，科创公司有权要求原股东赔偿实际损失或回购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科创公司未提出相关请求。

根据公司提供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决议，科创公司同意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4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东郭向荣、杨剑、战伟出具的承诺如下：

一、若科创公司按《投资协议》内容要求承诺人受让其全部股权，在无第三方受让的情形下，承诺人将以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华明泰股份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权，并且承诺人承诺以连带责任的方式在一年内付清股权转让款。

二、承诺人就上述股权受让事宜与科创公司不存在任何争议或者任何潜在争议，承诺人在上述股权受让事宜发生时将与科创公司协商一致，妥善处理有关股权受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采取以下解决股权受让事宜，并保证股权受让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因公司经营稳步发展，产品技术工艺不断提升，公司业绩有望逐步上升，可以通过直接寻找、沟通，以较合理的股权转让价格引进新的投资者。

2、若公司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权，则可吸引新投资者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股权。

3、承诺人以自己的股东分红、自筹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股权，并且承诺人保证处置上述资产不会对华明泰股份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三、基于承诺人张惠明已不是公司的股东，承诺人郭向荣、杨剑同意对张惠明应承担的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4 年 8 月 13 日，公司现有股东与科创公司签订《关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中山市华明泰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

一、各方一致同意在华明泰股份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个月后，

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份的，则：

1、现有股东应同意其按照《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的华明泰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公司股东郭向荣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如有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

2、如无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权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若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股份当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交易价格，则郭向荣应按照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股份当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交易价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股份转让价款由郭向荣按照转让时有效的关于国有产权转让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支付。

二、各方一致同意若华明泰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31 日之前未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科创公司要求转让股份的，则：

1、现有股东同意其按照《公司法》及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的华明泰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郭向荣承诺受让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如有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

2、如无第三方受让的，郭向荣应按不低于科创公司拟转让股份对应的华明泰公司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收购科创公司拟转让的全部股份。具体的评估基准日由各方另行商定。股份转让价款由郭向荣按照转让时有效的关于国有产权转让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支付。

除科创公司以外的现有股东一致同意，就郭向荣受让科创公司转让股份的义务向科创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郭向萍 郭向萍 郭向  
王淘 王淘 周晓霞

全体监事：

涂国国 涂国国  
梁小红 梁小红  
成伟 成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王淘 王淘

中山华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3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苏进波 韦红江 林成海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并对其真实性、准备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2014年12月26日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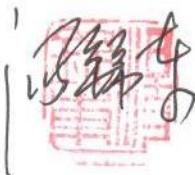
##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并对其真实性、准备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